



宝海微元

NEEQ:835723

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OHIGH ZINC PRODUCT CO.,LTD.



年度报告

2022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22年1月，全资子公司宝海锌营养荣获2021年企业纳税超500万元纳税大户称号。荣获2021年企业纳税超500万元纳税大户称号。



2022年1月，公司新获实用新型专利3项。



2022年2月15日，全资子公司宝海锌营养正式注册成立其全资子公司昊远生物。

2022年3月，宝海微元荣获2021年江西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证书。

2022年10月，全资子公司宝海锌营养荣获2022年江西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证书。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在其官网发布的《关于发布2022年第二次创新层进层决定的公告》(股转系统公告【2022】189号)，公司自2022年5月23日起市场层级调整至创新层。

公司于2022年11月继续取得高新企业证书。



2022年5月，全资子公司宝海锌营养新获一项发明专利。

2022年9月，全资子公司宝海锌营养新获一项发明专利。



2023年2月，“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冶金再生资源综合利用改造项目”荣获2022年度江西省萍乡市全市“五区”建设优秀重大项目之一。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大事件	39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47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56
第八节	行业信息	61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62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66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4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跃萍、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圣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欧阳玲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子公司及孙公司土地及房屋权属证书不能及时办理的风险	<p>公司部分下属子公司尚未取得土地及房屋产权证书，具体为：</p> <p>（1）子公司赤峰宝海部分使用的土地相关房产由于规划调整原因未取得产权证书。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内蒙古宁城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了说明，其正在与其他政府相关部门协调，尽快推进完成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手续，公司也正在与宁城县人民政府协商办理土地出让事宜，待后续土地规划调整工作完成后即办理包含土地房产的不动产权登记手续；</p> <p>（2）子公司宝海生物不动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之中。综上，公司正在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办理土地、房屋权属登记事宜。公司控股股东张跃萍承诺表示“若因上述不动产权属瑕疵造成任何对第三方的侵权或导致公司产生任何损失，均由本人全部承担”。</p>
2、稀有及有色金属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营业收入来源于硫酸锌、稀有及有色金属等产品。其中，稀有及有色金属价格受投资需求、市场供求关系的

	<p>影响较大，如果企业不能有效规避贵金属价格波动风险，以保持一定的毛利率，可能对企业经营业绩、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为应对稀有及有色金属的价格波动风险，一方面，企业拟根据市场行情以及宏观环境，对所产稀有及有色金属进行套期保值处理，锁定利润，转移风险；另一方面，企业拟加强技术积累，加大工艺技术改善力度，加强原料议价能力，以期降低稀有及有色金属生产成本，获得成本优势。公司所从事的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主要是通过化学、物理和生物等手段对工业企业产生的工业废渣及污泥等废物进行无害化、减量化处理和处置，并将废物中具有再利用价值的物质转化为资源化产品。在宏观经济景气时期，工业企业订单量和开工量增多，产生的工业废物自然增加，反之亦然。此外，公司的工业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产品部分为铜、锡、铅铋合金等有色金属，其销售价格系根据其金属元素含量并参照上海有色网公布的金属现货价格确定，因此公司资源化产品的价格受金属价格波动的影响较大。</p>
<p>3、汇率变动的风险</p>	<p>公司出口外销收入占比较大，2022年、2021年、2020年公司收入来源于国外的占比分别为19.31%、23.62%、23.90%。出口外销收入占比较大，主要使用美元结算，公司持有较大数额的美元资产（主要为经营性应收项目）。因此，人民币兑美元汇率的波动对公司的业绩具有一定影响，2022年、2021年、2020年，公司的汇兑损益（负号代表损失）分别为205.68万元、-45.42万元、-99.87万元，如果未来汇率波动较大，将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公司存在汇率波动的风险。未来随着公司生产规模扩大，出口销售业务增长，公司将采取调整产品价格、选择强势货币作为结算货币、采取远期外汇交易工具等办法规避汇率波动风险，但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波动具有不确定性，仍有可能给公司带来汇兑损失。</p>
<p>4、税收优惠政策不可持续性对公司带来的风险</p>	<p>2022年、2021年、2020年公司收入来源于国外的占比分别为19.31%、23.62%、23.90%。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硫酸锌享有出口退税，2022年、2021年、2020年免抵退税额分别为1,923.65万元、1,859.55万元、1,200.67万元。根据《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2022年、2021年、2020年，公司通过销售硫酸锌、锌精粉共减免所得税116.55万元、122.22万元、60.96万元；2015年7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第40号），销售自产产品铜、锡及硫酸锌，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30%的政策。2022年、2021年、2020年分别获得税收返还130.99万元、124.42万元、83.93万元。公司2022年、2021年、2020年合并报表净利润为3,782.92万元、4,343.41万元、801.70万元，上述税收优惠对公司净利润影响有限。若国家对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致使公司不能或部分不能享受上述税收优惠，公司净利润</p>

	受到的影响有限。针对上述情况，宝海微元、宝海锌营养均已取得高新企业证书，可享受高新企业所得税优惠，研发支出也可以加计扣除。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021 年年报中披露的“公司并购行为所导致的相关风险”已基本消除，因此去除该项重大风险。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宝海微元	指	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宝海锌营养	指	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萍乡鑫业	指	萍乡市鑫业饲料添加剂有限责任公司
宝海生物	指	湖南宝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宝海再生	指	湖南宝海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宝海	指	江苏宝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宝海环科	指	江西宝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昊远生物	指	江西昊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国融证券	指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金证券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职国际	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德恒、律师事务所	指	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股东大会	指	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	指	《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本期、本年度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上年同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锌营养剂	指	含锌营养强化剂的简称,这里主要包括可以用作动物饲料添加剂以及肥料原料的硫酸锌。
瓦斯灰	指	炉尘,钢铁厂炼铁高炉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细颗粒炉料,富集了铁矿石中的锌等金属。
稀有金属	指	稀有元素是自然界中储量、分布稀少(一般地壳丰度为 100ppm 以下)且人类应用较少的元素总称。稀有元

		素常用来制造特种金属材料,如特种钢、合金等,在飞机、火箭、原子能等工业领域属于关键性材料。
稀散金属	指	稀散金属通常是指由镓(Ga)、铟(In)、铊(Tl)、锗(Ge)、硒(Se)、碲(Te)和铼(Re)7个元素组成的一组化学元素。
FAMI-QS	指	欧盟饲料添加剂认证体系
T/T	指	电汇,是指汇出行应汇款人申请,拍发加押电报\电传或 SWIFT 给在另一国家的分行或代理行(即汇入行)指示解付一定金额给收款人的一种汇款方式。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OHIGH ZINC PRODUCT CO.,LTD. -
证券简称	宝海微元
证券代码	835723
法定代表人	张跃萍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郭远远
联系地址	江西省萍乡市湘东区滨江北路 88 号宝海微元大厦
电话	0799-6880886
传真	0799-6888900
电子邮箱	guoyuanyuan@chinabohigh.com
公司网址	http://www.chinabohigh.com
办公地址	江西省萍乡市湘东区滨江北路 88 号宝海微元大厦
邮政编码	337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江西省萍乡市湘东区滨江北路 88 号宝海微元大厦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7 年 12 月 24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1 月 26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C42）-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C421）-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C4210）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硫酸锌系列产品、碳酸锌、氧化锌、锌金属化合物，锌肥、复合肥料、微量营养元素的生产、销售及进出口贸易；再生资源综合利用技术研发、技术咨询和服务，有色及稀散金属的提炼；固体废弃物，工业废渣及粉尘的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钢基新材料研发及生产。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38,986,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张跃萍）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张跃萍、金霄华），一致行动人为（张跃萍、金霄华）
--------------	---------------------------------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300669765574Q	否
注册地址	江西省萍乡市莲花县工业园	否
注册资本	138,986,000.00 元	否

五、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国融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196 号世纪汇二座 1102 室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国金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刘宇科	张宇辰		
	2 年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六、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p>1、自 2023 年 2 月 3 日起，公司主办券商由国融证券变更为国金证券（详见公告：2023-001）；</p> <p>2、2022 年年度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由刘宇科、陈美华变更为刘宇科、张宇辰。</p>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769,155,841.68	605,476,226.13	27.03%
毛利率%	10.56%	13.8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445,957.17	43,858,350.09	-7.7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9,140,230.88	44,110,905.58	-11.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1.11%	13.6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0.76%	13.72%	-
基本每股收益	0.29	0.32	-7.78%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725,413,840.26	534,332,655.11	35.76%
负债总计	323,671,045.69	170,574,182.34	89.7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4,165,269.81	343,623,549.74	11.8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76	2.47	11.8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1.15%	17.4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4.62%	31.92%	-
流动比率	1.31	2.04	-
利息保障倍数	6.94	21.06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047,598.20	37,246,963.52	18.26%
应收账款周转率	12.69	15.46	-
存货周转率	3.41	2.75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5.76%	14.4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7.03%	43.35%	-
净利润增长率%	-12.90%	441.78%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38,986,000.00	138,986,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02,769.76
债务重组损益	128,255.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890.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45,187.9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508,727.25
所得税影响数	211,240.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239.7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05,726.29

九、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十、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存货	187,874,544.26	198,033,168.95	177,911,105.14	180,123,248.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39,057.69	7,572,863.55	11,284,271.45	10,876,421.06
应交税费	3,745,919.49	2,254,806.98	2,520,417.13	1,029,304.62
盈余公积	5,090,029.40	5,592,174.26	3,131,658.05	3,167,484.96
未分配利润	65,525,769.82	74,816,797.43	30,580,597.31	33,383,136.64
少数股东权益	19,644,552.44	20,134,923.03	19,791,376.62	20,248,416.28
营业成本	515,015,415.76	521,438,022.30	370,557,698.98	379,102,332.31
管理费用	37,662,033.86	23,663,809.67	33,306,335.45	22,502,850.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44,758.64	-273,895.38	-127,028.58	-155,848.40
利润总额	40,159,028.79	48,105,509.70	6,063,987.47	8,294,019.23
所得税费用	3,713,061.00	4,671,404.75	-167,282.57	277,025.31
净利润	36,445,967.79	43,434,104.95	6,231,270.04	8,016,993.92

一、 会计政策的变更

1、本公司自2022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中关于“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报告期财务报表无影响。

2、本公司自2022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中关于“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报告期财务报表无影响。

二、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1、 成本核算方法变更

根据《企业产品成本核算制度（试行）》（财会〔2013〕17号）第三十七条规定，制造企业应当根据生产经营特点和联产品、副产品的工艺要求，选择系数分配法、实物量分配法、相对销售价格分配法等合理的方法分配联合生产成本。

目前公司成本核算方法为定额成本法，通过公开信息检索，多数存在联副产品的企业采用销售价格分配法进行成本核算。公司拟申报北交所，且2022年公司副产品金属市场价格波动较大，考虑到同行业可比以及金属价格的波动，公司对原成本分摊方式进行了调整，调整主产品与副产品成本分配标准，采用经济价值分摊成本的方法，此为会计估计方式的变更，但考虑到申报北交所可比期间的对照数据在同一口径下比较，此成本分摊方式进行了追溯重述，故在前期差错更正专项说明中说明。

2、 生产用固定资产的修理费从管理费用调整至制造费用

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 2022 年年工作的通知 财会〔2022〕32 号中要求，“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财会〔2006〕3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财会〔2006〕3 号，以下简称固定资产准则）等相关规定，将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与存货的生产和加工相关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按照存货成本确定原则进行处理，行政管理部门、企业专设的销售机构等发生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按照功能分类计入管理费用或销售费用。”

公司根据此要求对前期数据进行了调整。

3、企业因需求不足停产或因事故而停工检修等，相关生产设备应当继续计提折旧，并计入营业成本

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 2022 年年工作的通知 财会〔2022〕32 号中要求，“企业应当按照固定资产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财会〔2006〕3 号）等相关规定，在停工停产期间继续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并根据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例如，企业因需求不足市停产或因事故而停工检修等，相关生产设备应当继续计提折旧，并计入营业成本。”

公司根据此要求对前期停工期间的折旧、人工成本、制造费用进行了调整。

4、公司下属两家子公司 2018 年度进行实际汇算清缴时与账面所计提所得税存在差异，经与主管税务机关沟通，该已计提无需缴纳的所得税差异进行了前期差错更正。

5、其他调整事项

基于以上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影响，公司调整了税前利润及纳税调整事项，相应调整了财务报表中的所得税费用留存收益等科目。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从事以资源的高效清洁利用和循环经济为核心的具有较强发展优势的再生资源综合回收业务，自主开发的一系列固废处理、资源综合利用、回转窑余热锅炉的系统化运行、以及火法冶金和湿法冶金及化工相结合工艺技术，以工业固体废物（指瓦斯灰、冶炼厂弃渣等物料及该类物料经回转窑处理后产生的含锌和其他金属元素的混合物）作为主要生产原料，回收铅铋合金、铟等稀有及有色金属；生产硫酸锌以及碱式碳酸锌、活性氧化锌等其他含锌产品以及其他产品。

1、公司所处行业：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行业代码：C42）。

2、公司主营业务：公司专业从事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及资源化利用，生产以硫酸锌为主体的锌营养剂；回收以铟、铅铋合金为主的稀有及有色金属和碱式碳酸锌、活性氧化锌等其他含锌产品及其他产品。

3、主要产品和服务：公司主要产品为硫酸锌、铟、锡、铅铋合金等稀有及有色金属及其他产品。

4、公司客户类型：公司生产的硫酸锌销售和出口给如史丹利集团、芭田集团和 DSM 等大型的饲料和肥料生产企业，铅铋合金、铟等稀有及有色金属销售给稀有及有色金属贸易商以及有色金属制造和深加工企业，依托愈加壮大的企业规模和过硬的产品质量、良好的商业信誉创造现金流和利润。

5、关键资源：公司的关键资源主要包括商标、专利、土地使用权、房产、生产设备、核心技术人员、业务资质等。

6、销售模式

（1）硫酸锌系列产品：公司生产的硫酸锌产品主要用于农业锌肥和动物饲料。宝海微元拥有一支优秀的营销团队，服务优质、庞大、多元的客户群体。营销部门根据生产和订单情况控制销售节奏。销售价格结合市场和订单情况灵活调整。公司与客户保持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通过优质产品和服务赢得了客户的信赖。

（2）其他产品-稀有和有色金属产品：铟等稀有及有色金属的销售根据公开金属价格平台的价格，按一定的系数销售，结算方式大多采用款到发货，客户到厂提货，确保资金安全和周转。

7、收入来源：

与公司冶金固废处理，再生资源综合回收和硫酸锌及其他产品生产业务相对应，公司的收入来源由硫酸锌产品和其他产品销售两部分构成，公司当前盈利主要来源于前一部分。

公司的商业模式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的商业模式在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未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p>1、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连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同时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间为 2022 年 11 月 4 日至 2025 年 11 月 3 日。子公司宝海锌营养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也连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同时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间为 2021 年 11 月 3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 日。</p> <p>2、公司 2022 年 2 月荣获 2021 年江西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证书。子公司宝海锌营养于 2022 年 10 月荣获 2022 年江西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证书。</p>
------	---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p>1、报告期内经营情况：</p> <p>(1) 本期实现营业收入 76,915.58 万元，较去年同期 60,547.62 万元增加 16,367.96 万元，增长 27.03%。</p> <p>(2) 本期营业成本 68,790.11 万元，较去年同期 52,143.80 万元增加 16,646.31 万元，增长 31.92%。</p> <p>(3) 本期实现净利润 3,782.92 万元，比去年同期 4,343.41 万元减少 560.49 万元，减少 12.90%。</p> <p>2022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的原因系公司加大了市场推广力度与子公司恢复生产所致；营业成本增长主要系原材料采购价格上涨及人工福利成本上涨所致，进而影响公司净利润。</p> <p>(4) 现金流量情况：</p> <p>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404.76 万元，较去年同期 3,724.70 万元增加 680.06 万元，增长 18.26%，2022 年度数据增长原因主要系公司业务稳步发展，回款情况良好所致。</p> <p>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6,902.7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3,469.51 万元，主要系 2022 年公司进行技改升级、购买土地及投资建设所致。</p> <p>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4,395.07 万元，较去年同期-901.39 万元增加 15,296.45 万元，增长 1,696.99%，主要系本期资本性支出较大，增加银行贷款以及进行融资租赁售后回租补充流动资金需求所致。</p> <p>(5)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72,541.38 万元，较期初 53,433.27 万元增加 19,108.12 万元，增长 35.76%，主要系本期宝海环科新厂投建、宝海锌营养项目升级改造以及经营盈利所致。</p>
--

(6)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总额 32,367.10 万元, 较期初 17,057.42 万元增加 15,309.69 万元, 增长 89.75%, 主要系公司因宝海环科投资建设资本性支出较大, 增加部分银行借款及进行融资性售后回租补充流动资金需求所致。

2、公司经营计划的执行情况:

(1) 主要产品线的发展情况

公司产能雄厚, 在硫酸锌行业拥有较高的行业声誉, 在同行业中拥有明显的产品优势。2022 年度, 公司凭借稳定优质的产品品质和全方位的客户服务不断加强下游销售力度, 加之锌产品市场平均价格较去年上涨, 公司锌产品销售收入呈现一定上升趋势。同时, 稀有及有色金属产品亦受贵金属价格上涨影响, 销售价格较去年呈现上涨情况。

(2) 技术创新情况公司将着力于重大课题的超前开发、应用和储备, 为全面提升综合竞争力、实现产业升级和主业拓展提供支撑, 增强在高新技术含量项目上的竞争力。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宝海锌营养均为高新技术企业, 并在持续不断研发新技术, 新产品, 实现降本增效。

(3) 市场开发情况

公司建立加强营销网络的建设, 做好市场推广工作, 参加国内外大型展会。定期走访, 完善客户关系管理, 并提高技术支持和服务水平。

1) 建立客户服务中心公司在总部建立了一个反应迅速、服务高效的客户服务中心, 保障公司营销服务体系良好运行, 为客户提供迅速、准确的咨询信息以及业务受理和投诉等服务, 密切公司与客户的合作关系。

2) 建立销售和服务网络结合公司品牌战略, 国内外市场均进行重点市场区域管理。各区域建立区域经理, 充分实现资源信息的共享, 努力实现服务标准化、规范化, 从而提升用户满意度, 以巩固老客户和拓展新客户, 不断占有和扩大市场。

3、2022 年度公司的核心团队没有发生变化, 在经营管理方面, 公司继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积极参加股转系统、主办券商的各种培训, 招聘了一批素质高、经验丰富的人才, 形成了新老结合的人员结构。公司注重员工福利和团队建设, 组织员工开展活动, 增强了公司员工凝聚力。

(二) 行业情况

1、行业发展

公司属于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行业, 资源化综合利用产品主要为硫酸锌及稀有金属, 主要应用于饲料工业、肥料工业。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主要包括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与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两大子行业, 公司按照经营业务划分, 属于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项下的钢铁及有色金属冶炼尘泥回收细分领域。同时, 公司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下属的钢铁及铜、铅、锌等有色金属冶炼尘泥综合回收利用行业, 行业上游为钢铁、有色金属冶炼行业, 下游则主要为肥料、饲料行业等。

公司资源化综合利用产品主要为硫酸锌和稀有及有色金属, 一水硫酸锌主要用作锌营养剂, 七水硫酸锌用作生产粘胶纤维和维尼纶纤维的辅助原料、充当含锌矿物的抑制剂等, 下游产业为饲料添加剂行业、肥料行业、化纤及选矿等领域。

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有关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相关产业的支持政策, 比如:

2021 年 7 月, 国家发改委发布了《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 该规划指出: 部署十四五时期循环经济领域的五大重点工程和六大重点行动, 包括城市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建设、园区循环化发展、大宗固废综合利用示范、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示范、循环经济关键技术与装备创新等五大重点工程, 以及再制造产业高质量发展、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利用、汽车使用全生命周期管理、塑料污染全链条治理、快递包装绿色转型、废旧动力电池循环利用等六大重点行动。

2021 年 5 月, 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强化危险废物监管和利用处置能力改革实施方案》, 该方案指出: 就完善危险废物监管体制机制、强化危险废物源头管控、强化危险废物收集转运等过程监管、

强化废弃危险化学品监管、提升危险废物集中处置基础保障能力、促进危险废物利用处置产业高质量发展、强化危险废物环境风险防控能力等提出要求。

2、市场竞争状况

自设立以来，公司一直致力于安全、高效、环保地利用冶金固体废弃资源生产硫酸锌、含锌其他产品、稀有及有色金属，主营业务、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过变更。

随着下游市场需求的多元化，公司产品技术持续升级，产品体系日益丰富，应用范围不断扩展。与此同时，公司建立了一支技术研发和创新能力强的高素质人才队伍，通过自主研发方式掌握了多项与硫酸锌生产的综合利用技术，通过生产链内部的科学匹配和循环，实现了冶金固体废弃物无害化处理以及高效的资源再生和综合回收利用。

目前公司是国内产能规模最大的硫酸锌生产企业之一，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在生产技术和工艺方面优于同行业竞争者。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本期期初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0,565,541.18	5.59%	17,944,423.01	3.36%	126.06%
应收票据	4,571,457.60	0.63%	6,990,870.75	1.31%	-34.61%
应收账款	60,396,988.87	8.33%	58,942,718.84	11.03%	2.47%
存货	203,402,823.14	28.04%	198,033,168.95	37.06%	2.71%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193,035,114.03	26.61%	161,396,714.08	30.21%	19.60%
在建工程	118,815,705.92	16.38%	5,427,014.17	1.02%	2,089.34%
无形资产	35,074,231.90	4.84%	14,955,091.27	2.80%	134.53%
商誉	0.00	0.00%	0.00	0.00%	
短期借款	117,043,554.48	16.13%	42,444,134.40	7.94%	175.76%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2.76%	0.00	0.00%	
应收款项融资	748,698.13	0.10%	2,799,910.41	0.52%	-73.26%
预付款项	18,960,158.11	2.61%	19,505,797.54	3.65%	-2.80%
其他应收款	7,454,819.90	1.03%	18,886,734.03	3.53%	-60.53%
其他流动资产	18,993,932.43	2.62%	6,263,110.07	1.17%	203.27%
长期待摊费用	6,343,134.56	0.87%	6,037,564.19	1.13%	5.06%
递延所得税	11,377,798.84	1.57%	7,572,863.55	1.42%	50.24%

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23,232.80	0.78%	9,476,268.55	1.77%	-40.66%
应付票据	1,952,120.53	0.27%	358,311.20	0.07%	444.81%
应付账款	81,023,465.38	11.17%	79,081,679.62	14.80%	2.46%
合同负债	3,984,323.56	0.55%	10,367,223.98	1.94%	-61.57%
应付职工薪酬	8,269,538.84	1.14%	9,173,321.72	1.72%	-9.85%
应交税费	5,154,774.18	0.71%	2,254,806.98	0.42%	128.61%
其他应付款	3,530,599.70	0.49%	5,510,908.17	1.03%	-35.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058,878.94	6.21%	4,850,166.83	0.91%	829.02%
其他流动负债	4,985,543.82	0.69%	7,709,009.19	1.44%	-35.33%
租赁负债	0.00	0.00%	52,549.76	0.01%	-100.00%
长期应付款	20,018,554.92	2.76%	0.00	0.00%	
递延收益	4,004,943.88	0.55%	4,160,824.60	0.78%	-3.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44,747.46	1.19%	4,611,245.89	0.86%	87.47%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较上年期末增加 2,262.11 万元，增长 126.06%，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增加，期末客户回款增加所致。
- 2、应收票据较上年期末减少 241.94 万元，下降 34.61%，主要系本期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业务量减少所致。
- 3、在建工程较上年期末增加 11,338.87 万元，增长 2,089.34%，主要系本期宝海环科新厂项目投资建设所致。
- 4、无形资产较上年期末增加 2011.91 万元，增长 134.53%，主要系宝海环科新购入土地以及宝海生物原集体土地通过招拍挂手续转性为国有出让土地所致。
- 5、短期借款较上年期末增加 7,459.94 万元，增长 175.76%；长期借款较上年期末增加 2,000.00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期末增加 4,020.87 万元，增长 829.02%；长期应付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2,001.86 万元，主要系本期资本性支出较大，增加银行授信贷款以及进行融资性售后回租补充流动资金所致。
- 6、应收账款融资较上年期末减少 205.12 万元，下降 73.26%，主要系应收票据减少所致。
- 7、其他应收款较上年期末减少 1,143.19 万元，下降 60.53%，主要系收回萍乡鑫业在控股期间所欠款项所致。
- 8、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期末增加 1,273.08 万元，增长 203.27%，主要系本期末增值税留抵额增加所致。
- 9、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期末增加 380.49 万元，增长 50.24%，主要系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2022 第四季度新购置设备、器具一次性税前 100%加计扣除所得税优惠政策导致可弥补亏损增加所致。
- 10、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期末减少-385.30 万元，下降 40.66%，主要上期宝海环科预付 800 万元土地办证后预付款减少，宝海锌营养支付购买土地意向金 400 万元所致。
- 11、应付票据较上年期末增加 159.38 万元，增长 444.81%，主要系本年内销售收入增加引起采购增

加，为优化公司现金流状况，部分选择银行承兑汇票付款，使得年末应付票据增长较大所致。

12、合同负债较上年期末减少 638.29 万元，下降 61.57%，主要系本期末预收客户货款减少所致。

13、应交税费较上年期末增加 290.00 万元，增长 128.61%，主要系本期享受国家增值税及附加税缓缴政策所致。

14、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期末减少 198.03 万元，下降 35.93%，主要系本期应付供应商保证金减少以及应付货代公司代垫港杂费减少所致。

15、其他流动负债较上年期末减少 272.35 万元，下降 35.33%，主要系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在本期已到期终止确认所致。

16、租赁负债较上年期末减少 5.25 万元，下降 100%，主要系宝海锌营养租赁仓库将于 2023 年到期所致。

17、递延所得税负债较上年期末增加 403.35 万元，增长 87.47%，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增加，享受固定资产加速折旧政策所致。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769,155,841.68	-	605,476,226.13	-	27.03%
营业成本	687,901,085.61	89.44%	521,438,022.30	86.12%	31.92%
毛利率	10.56%	-	13.88%	-	-
销售费用	2,886,667.81	0.38%	3,027,283.98	0.50%	-4.64%
管理费用	28,048,771.40	3.65%	23,663,809.67	3.91%	18.53%
研发费用	6,341,027.79	0.82%	4,940,962.43	0.82%	28.34%
财务费用	4,698,763.22	0.61%	2,783,909.03	0.46%	68.78%
信用减值损失	1,434,314.68	0.19%	-267,706.99	-0.04%	635.78%
资产减值损失	-1,709,644.03	-0.22%	-273,895.38	-0.05%	-524.20%
其他收益	3,990,805.97	0.52%	3,728,012.10	0.62%	7.05%
投资收益	112,935.47	0.01%	187,634.29	0.03%	-39.8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	0.00	0.00%	90,246.39	0.01%	-100.00%
汇兑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营业利润	39,173,992.70	5.09%	50,251,476.61	8.30%	-22.04%
营业外收入	18,718.61	0.00%	168,541.56	0.03%	-88.89%
营业外支出	1,262,706.52	0.16%	2,314,508.47	0.38%	-45.44%
净利润	37,829,229.17	4.92%	43,434,104.95	7.17%	-12.90%
所得税费用	100,775.62	0.01%	4,671,404.75	0.77%	-97.8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 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16,646.31 万元, 增长 31.92%, 主要系公司业务发展扩大过程中, 原材料采购价格上涨及人工福利成本上涨所致。
- 2、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191.49 万元, 增长 68.78%, 主要系 (1) 本期因生产经营需要增加银行借款及进行融资性租赁售后回租从而导致利息费用增加 398.35 万元; (2) 本期美元对人民币汇率呈上涨趋势, 形成汇兑收益 205.68 万元, 而上期为汇兑损失 45.42 万元。
- 3、 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7.47 万元, 下降 39.81%, 主要系本期减少了对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所致。
- 4、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14.98 万元, 下降 88.89%, 主要系上年同期宝海再生依据法院调解书无需支付供应商款项 12.83 万元转入营业外收入, 本期无此事项。
- 5、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105.18 万元, 下降 45.44%, 主要系上年同期宝海锌营养退回政府补助资金 135.12 万元, 本期无此事项。
- 6、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填列) 较上年同期减少 170.20 万元, 下降 635.78%, 主要系本期其他应收款中收回控股期间萍乡鑫业欠款, 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 7、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填列) 较上年同期增加 143.57 万元, 增长 524.20%, 主要系 (1) 主要系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16.22 万元, 而上期计提存货跌价 27.39 万元 (2) 因宝海再生停工, 对相关资产进行评估, 确认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4.74 万元。
- 8、 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457.06 万元, 下降 97.84%, 主要系 (1) 本期经营利润总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1,017.55 万元, 因而计提的所得税有所减少; (2) 本期宝海锌营养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第四季度新增固定资产加计扣除相关政策。

(2) 收入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767,430,911.29	599,180,783.10	28.08%
其他业务收入	1,724,930.39	6,295,443.03	-72.60%
主营业务成本	686,963,401.98	518,644,574.84	32.45%
其他业务成本	937,683.63	2,793,447.46	-66.43%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硫酸锌产品	481,640,148.37	438,437,423.79	8.97%	12.29%	16.19%	-3.06%
其他产品	285,790,762.92	248,525,978.19	13.04%	67.86%	75.87%	-3.96%
合计	767,430,911.29	686,963,401.98	10.49%	28.08%	32.45%	-2.96%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内销	618,871,405.38	557,200,881.88	9.96%	35.68%	41.38%	-3.63%
出口	148,559,505.91	129,762,520.10	12.65%	3.86%	4.20%	-0.29%
合计	767,430,911.29	686,963,401.98	10.49%	28.08%	32.45%	-2.96%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一) 按收入构成分析

1、其他业务收入及其他业务成本较去年同期减少较大：主要系2021年子公司宝海生物因改造升级，导致公司处理原材料能力下降，公司存在外销部分原材料行为；2022年度子公司宝海生物正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处理原材料能力恢复，因而外销原材料造成的其他业务收入降低；

2、主营业务成本较去年同期增长32.45%：主要系2022年原材料采购价格上涨及人工福利成本上涨所致；

(二) 按产品分类分析

2022年度其他产品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较2021年上涨幅度较大，主要系子公司赤峰宝海2022年度锌颗粒及氧化锌产品加工、销售业务量增加较大导致。

(三) 按区域分类分析

2022年度内销营业收入及成本较2021年上涨幅度较大，主要系公司2022年度碳酸锌销量增加及子公司赤峰宝海2022年度锌颗粒及氧化锌产品加工、销售业务量增加较大导致。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石家庄品顺锌材料销售有限公司	34,959,300.46	4.55%	否
2	长沙市普乐美化工有限公司	31,657,569.23	4.12%	否
3	长沙凯尔盛化工有限公司	30,805,736.11	4.01%	否
4	Norkem Holdings PLC. 及下属公司	26,987,117.90	3.51%	否
5	Traxys North America LLC	22,765,750.53	2.96%	否
	合计	147,175,474.23	19.13%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郴州市富盛贸易有限公司	48,177,796.58	7.11%	否
2	宝武集团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	45,475,538.04	6.71%	否
3	衡阳市拓邦物资有限公司	40,219,409.45	5.93%	否
4	赤峰中色锌业有限公司	33,605,575.54	4.96%	否

5	莲花县理工能源有限公司	23,491,493.58	3.46%	否
合计		190,969,813.19	28.16%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047,598.20	37,246,963.52	18.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027,743.42	-34,332,665.93	-392.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950,696.68	-9,013,850.07	1,696.99%

现金流量分析：

-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3,469.51 万元，主要系公司进行技改升级、购买土地及投资建设所致。
-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5,296.45 万元，主要系本期资本性支出较大，增加银行贷款以及进行融资性售后回租补充流动资金需求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矿物元素(I)：硫酸锌生产、销售，复混肥生产、销售，硫酸锌颗粒肥	33,500,000	400,990,165.81	113,044,300.21	282,611,102.85	27,918,086.02

		生产、销售，有色金属（不含贵金属）、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销售及进出口贸易、房屋租赁。					
湖南宝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生物研发；硫酸锌、氧化锌、硫酸铜、镉、铁、锡、铅、	15,000,000	119,667,384.79	37,499,776.09	124,692,500.55	2,977,399.42

		锌、铜、钢收购、生产、加工、销售；铋销售，含金、银原材料收购、销售；铅精矿收购、加工、销售；进出口贸易。					
湖南宝海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铋及其它有色金属冶炼、销售。	22,800,000	60,350,069.97	16,185,074.56	16,938,300.78	- 8,777,228.63

司							
赤峰宝海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硫酸锌、碳酸锌、氧化锌及钢、锡、浸出渣等附属产品生产、销售；出口本企业生产的产品。	15,000,000	50,501,426.04	10,049,320.09	67,133,770.21	1,347,348.26
江苏宝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环保科技领域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再生资源回收、利用、销售；固定废物治	120,000,000	0.00	0.00	0.00	0.00

		理、水污染治理、污泥处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江西宝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肥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危险废物经营；新材料技术研发，常用有色金属冶炼，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技术	100,000,000	134,685,849.37	99,781,869.28	0.00	-217,839.12

	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有色金属合金制造，农林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技术研发，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					
--	--	--	--	--	--	--

		有色金属合金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环保咨询服务。					
江西昊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饲料添加剂生产，肥料生产；饲料添加剂销售，肥料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	1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0	0	不存在
合计	-			-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3. 与私募基金管理人共同投资合作或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研发情况

研发支出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6,341,027.79	4,940,962.43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82%	0.82%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0%	0%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2
本科以下	49	57
研发人员总计	51	59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7.87%	8.68%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41	36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3	1

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制定有完善的研发管理制度，形成流程化、规范化、标准化的研发运作管理机制，从立项研发到产品设计、生产、销售等各环节实行规范化运作。在公司各部门的积极配合下，公司的研发项目与市场需求、公司经营目标保持一致，研发项目均按照研发计划完成开发工作，研发成果迅速

实现规模化生产、销售。公司研发项目以提高公司技术创新水平满足客户切实需求，提高客户满意度，加强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提高市场占有率，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为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 6,341,027.79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0.82%，与上年同比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一致。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专利 41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经费的投入，以市场为导向，在借鉴国内外先进技术的基础上，重点突破行业关键技术难点，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在继续保持行业地位的同时扩大公司产品的行业影响力，树立行业地位。

(六)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审计事项	事项描述	审计应对
收入的确认	<p>宝海微元主营业务为硫酸锌系列产品、碳酸锌、氧化锌、锌金属化合物，销售模式包括内销和外销两部分。</p> <p>宝海微元内销收入为公司根据合同约定按客户要求将产品交付客户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对于海外销售，公司出口业务均以 CIF、FOB 和 CFR 方式成交，以上贸易方式货物在报关装船越舷离岸时确认收入。</p> <p>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 76,915.58 万元，对收入确认的关注主要系宝海微元销售量较大，收入是否在恰当的财务报表期间入账可能存在潜在错报，因此，我们将宝海微元收入的确认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九)及附注六(三十四)。</p>	<p>针对此关键审计事项，我们主要实施了以下审计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和评价产品销售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通过检查销售合同及对管理层进行访谈，对与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有关的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分析评估，评估宝海微元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政策的适当性； 3、采用抽样的方式对收入确认的文件进行检查，主要有：销售合同或订单、出库单、发票、经客户签收的产品送货单、报关单等；同时结合应收账款审计，对主要客户报告期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入的发生额进行函证；将出口退税的数据与外销收入进行勾稽关系复核；通过以上程序以评估销售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 4、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核对至客户签收确认等支持性文件，并关注截止日后产成品的入库以及营业收入的借方发生额（含贷方红字冲回）对应的业务及其账务处理，

		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七)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的变更

(1)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中关于“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报告期财务报表无影响。

(2)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中关于“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报告期财务报表无影响。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前期重大会计差错的性质、内容、形成原因

1) 成本核算方法变更

根据《企业产品成本核算制度(试行)》(财会[2013]17 号)第三十七条规定,制造企业应当根据生产经营特点和联产品、副产品的工艺要求,选择系数分配法、实物量分配法、相对销售价格分配法等合理的方法分配联合生产成本。

目前公司成本核算方法为定额成本法,通过公开信息检索,多数存在联副产品的企业采用销售价格分配法进行成本核算。公司拟申报北交所,且 2022 年公司副产品金属市场价格波动较大,考虑到同行业可比以及金属价格的波动,公司对原成本分摊方式进行了调整,调整主产品与副产品成本分配标准,采用经济价值分摊成本的方法,此为会计估计方式的变更,但考虑到申报北交所可比期间的对照数据在同一口径下比较,此成本分摊方式进行了追溯重述,故在前期差错更正专项说明中说明。

2) 生产用固定资产的修理费从管理费用调整至制造费用

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 2022 年年工作的通知 财会〔2022〕32 号中要求,“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财会〔2006〕3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财会〔2006〕3 号,以下简称固定资产准则)等相关规定,将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与存货的生产和

加工相关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按照存货成本确定原则进行处理，行政管理部门、企业专设的销售机构等发生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按照功能分类计入管理费用或销售费用。”

公司根据此要求对前期数据进行了调整。

3) 企业因需求不足停产或因事故而停工检修等，相关生产设备应当继续计提折旧，并计入营业成本

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 2022 年年工作的通知 财会〔2022〕32 号中要求，“企业应当按照固定资产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财会〔2006〕3 号》等相关规定，在停工停产期间继续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并根据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例如，企业因需求不足市停产或因事故而停工检修等，相关生产设备应当继续计提折旧，并计入营业成本。”

公司根据此要求对前期停工期间的折旧、人工成本、制造费用进行了调整。

4) 公司下属两家子公司 2018 年度进行实际汇算清缴时与账面所计提所得税存在差异，经与主管税务机关沟通，该已计提无需缴纳的所得税差异进行了前期差错更正。

5) 其他调整事项

基于以上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影响，公司调整了税前利润及纳税调整事项，相应调整了财务报表中的所得税费用留存收益等科目。

(2) 各个列报前期财务报表中受影响的项目名称和更正金额

1) 2019 年 1 月 1 日合并财务报表变化情况：

项 目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数 (重述后-重述前)
应交税费	3,507,905.09	2,039,984.75	-1,467,920.34
未分配利润	74,051,128.49	75,519,048.83	1,467,920.34

2) 2019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变化情况：

项 目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数 (重述后-重述前)
存货	162,387,932.83	162,370,044.85	-17,887.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262,503.97	13,239,310.47	-23,193.50
应交税费	2,181,583.76	630,820.26	-1,550,763.50
未分配利润	24,515,298.31	25,756,632.25	1,241,333.94

少数股东权益	19,364,148.25	19,632,496.33	268,348.08
其中:营业成本	349,252,152.71	350,563,591.14	1,311,438.43
管理费用	37,400,857.21	36,924,068.57	-476,788.6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一”号填列）	-6,935,895.11	-6,119,133.30	816,761.81
利润总额	-42,647,187.48	-42,665,075.46	-17,887.98
所得税费用	-6,849,552.13	-6,909,201.79	-59,649.66
净利润	-35,797,635.35	-35,755,873.67	41,761.68

3)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20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变化情况:

项 目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数 (重述后-重述前)
存货	177,911,105.14	180,123,248.92	2,212,143.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84,271.45	10,876,421.06	-407,850.39
应交税费	2,520,417.13	1,029,304.62	-1,491,112.51
盈余公积	3,131,658.05	3,167,484.96	35,826.91
未分配利润	30,580,597.31	33,383,136.64	2,802,539.33
少数股东权益	19,791,376.62	20,248,416.28	457,039.66
营业成本	370,557,698.98	379,102,332.31	8,544,633.33
管理费用	33,306,335.45	22,502,850.54	-10,803,484.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一”号填列）	-127,028.58	-155,848.40	-28,819.82
利润总额	6,063,987.47	8,294,019.23	2,230,031.76
所得税费用	-167,282.57	277,025.31	444,307.88
净利润	6,231,270.04	8,016,993.92	1,785,723.88

4)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21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变化情况:

项 目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数 (重述后-重述前)
存货	187,874,544.26	198,033,168.95	10,158,624.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39,057.69	7,572,863.55	-1,366,194.14
应交税费	3,745,919.49	2,254,806.98	-1,491,112.51
盈余公积	5,090,029.40	5,592,174.26	502,144.86
未分配利润	65,525,769.82	74,816,797.43	9,291,027.61
少数股东权益	19,644,552.44	20,134,923.03	490,370.59
营业成本	515,015,415.76	521,438,022.30	6,422,606.54

管理费用	37,662,033.86	23,663,809.67	-13,998,224.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44,758.64	-273,895.38	370,863.26
利润总额	40,159,028.79	48,105,509.70	7,946,480.91
所得税费用	3,713,061.00	4,671,404.75	958,343.75
净利润	36,445,967.79	43,434,104.95	6,988,137.16

5) 2019年12月31日以及2019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变化情况：

项 目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数 (重述后-重述前)
存货	26,918,516.14	27,954,994.81	1,036,478.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97,712.41	4,442,240.60	-155,471.81
未分配利润	-4,929,540.13	-3,164,331.73	1,765,208.40
营业成本	125,778,845.07	126,665,955.34	887,110.27
管理费用	11,308,555.46	10,588,506.20	-720,049.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67,278.69	-2,963,739.01	1,203,539.68
利润总额	-22,471,083.86	-21,434,605.19	1,036,478.67
所得税费用	-3,534,750.01	-3,379,278.20	155,471.81
净利润	-18,936,333.85	-18,055,326.99	881,006.86

6) 2020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变化情况：

项 目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数 (重述后-重述前)
存货	59,851,732.20	59,262,469.53	-589,262.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02,621.10	4,791,010.50	88,389.40
盈余公积	3,131,658.05	3,167,484.96	35,826.91
未分配利润	116,938.59	464,439.95	347,501.36
营业成本	156,285,137.75	159,500,603.37	3,215,465.62
管理费用	7,776,747.08	6,193,123.72	-1,583,623.36
资产减值损失	-127,028.58	-120,927.66	6,100.92
利润总额	5,597,282.15	3,971,540.81	-1,625,741.34
所得税费用	537,810.25	293,949.04	-243,861.21

7) 2021年12月31日以及2021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变化情况：

项 目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数
-----	-------	-------	-----

			(重述后-重述前)
存货	58,041,852.05	62,937,606.31	4,895,754.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6,955.08	1,013,507.09	-733,447.99
盈余公积	5,090,029.40	5,592,174.26	502,144.86
未分配利润	17,742,280.74	22,286,643.69	4,544,362.95
营业成本	288,706,325.56	285,567,622.53	-3,138,703.03
管理费用	9,101,787.59	7,141,868.78	-1,959,918.81
资产减值损失	-644,758.64	-258,363.55	386,395.09
利润总额	22,561,639.96	28,046,656.89	5,485,016.93
所得税费用	2,977,926.46	3,799,763.85	821,837.39
净利润	19,583,713.50	24,246,893.04	4,663,179.54
4.2022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			
无。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宝海锌营养正式注册成立其全资子公司江西昊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自2022年02月起，昊远生物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建立以来，便奉行“让生命更旺盛，生活更美好”的企业使命，多年来始终用行动践行责任，尽己所能的投身到扶贫等各项社会公益活动之中，长期以来组织五保户、特困户、孤寡老人的慰问活动，组织贫困生助学活动，并长期资助周边新农村建设等，为促进社会和谐进步、共赢发展做出不懈的探索和努力。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诚信经营、积极吸纳就业和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尽到了企业对社会的责任。公司重视树立良好的社会形象；积极通过提升自身技术、产品和服务质量等方式来增强自身社会形象。公司秉承“创新研发、客户至上、造福社会、员工共享、持续发展”的经营理念，积极开拓市场、高度重视新产品的研发和新领域的拓展。公司经营业绩持续增长，企业按时、足额缴纳各项税款，全力支持国家建设。

公司在全力建设锌营养行业最具竞争力企业的进程中，始终把“成为有社会责任感的企业”作为公司的愿望和追求，把关心社会建设和积极参与公益事业作为履行社会责任的重要内容和具体体现，以企业自身的发展为社会公共事业做出贡献。

宝海作为国际锌协会的会员，宝海积极投入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开展的以改善发展中国家儿童锌缺乏状况的“锌救助儿童”计划；通过与国际锌协会和农业部的合作，积极配合农业部开展锌肥的示范和推广，为中国及全球农业的增产和改善数十亿人的锌缺乏状况做出自己的贡献；宝海积极支持印度、巴基斯坦、孟加拉、埃塞俄比亚等非洲国家的锌营养推广活动。

公司建立了自己的志愿者服务队，组织员工参加各类公益性活动，在公众场合展示“宝海人”的良好精神风貌，树立企业的公众形象。

公司积极开展社会公益活动：连续 16 年为周边村组、公司员工子女被录取的大学生（每年 8 名以上）召开座谈会，并给每名大学生发放助学金；支持周边乡镇小学重建并提供资金；为周边其他乡镇小学提供桌椅；由董事长张跃萍为发起人的“爱心 1+1 公益助学”活动，以一对一爱心结对的方式支助贫困学生 23 名；支助残疾儿童 1 名，如探望、赠轮椅等；向周边中学捐赠课桌椅 300 套；在莲花县良坊镇良坊小学成立公益性的宝海美丽心灵驿站（心理辅导室）。2020 年对周边村组及新农村建设捐款 13.6 万元，2021 年向莲花县升坊中学捐赠电脑，用于改善学校的教学条件，以及对周边村组及新农村建设捐赠 15.7 万元。2022 年为周边村组修路、贫困生助学、新农村建设、红十字会等捐款 53.02 万元。

公司今后将一如既往地诚信经营，承担企业社会责任。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总体而言，公司在行业中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具体如下：

（一）产品技术优势

1、硫酸锌类产品

目前同类饲料级一水硫酸锌产品在制备过程中通常存在以下四类问题：

- （1）产品中氯离子含量较高、流动性不好、容易结块；
- （2）重金属含量不易控制；
- （3）制备产生的酸浸渣锌含量高，原料利用和产品产出率较低
- （4）蒸发结晶消耗能源较高

公司坚持以研发创新为驱动的高质量发展，目前已经形成 41 项专利技术，硫酸锌生产工艺方面，公司采用了铜镉渣生产一水硫酸锌新技术、高铁低锰一水硫酸锌生产技术、硫酸熟化浸出技术、混合阻断式锌铁分离除铁技术等，成功规避了以上四方面问题，在行业内积累了口碑与声誉。

2、其他产品

公司围绕铟、铅铋合金、锡、镉等稀有及有色金属类产品逐步形成海绵镉生产技术、铟锡回收工艺精细化改造生产技术、利用湿法冶金废料铅铋渣生产铅铋合金的技术；围绕碱式碳酸锌、活性氧化锌等产品形成了碱式碳酸锌和活性氧化锌的生产技术、回转窑低热值生产技术、次氧化锌焙烧技术等核心技术，对相关产品的生产工艺实现了降本增效，提高回收利用率的效果。

（二）规模及品牌优势

规模方面，公司通过利用工业固体废物生产的硫酸锌产品产能较为雄厚，硫酸锌产能位居行业前列。

品牌方面，公司的化肥和饲料级硫酸锌产品在业内拥有较高的声誉和口碑。2011 年以来，国际锌协会和农业农村部全国农技中心合作开展的“锌肥推广项目”中，试验示范采用的锌肥样品一水硫酸锌均由公司提供。公司产品覆盖世界五大洲以及全国三十多个省、直辖市、自治区。

（三）区位配置优势

公司地处中国江西省萍乡市，其位于湘赣核心区域，连接省内外各地州的区位优势十分明显。公司主要原材料工业固体废物供应商包括萍乡萍钢安源钢铁有限公司、方大特钢股份有限公司、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等都位于湘赣周边。赤峰宝海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系宝海微元在内蒙赤峰收购的子公司，紧邻赤峰中色锌业有限公司及赤峰远联钢铁有限责任公司等当地的大型钢铁、有色金属企业，保证了原料供应渠道的畅通与原料质量的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下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负面情况：

- 1、营业收入低于 100 万元；
- 2、净资产为负；
- 3、连续三个会计年度亏损，且亏损额逐年扩大；
- 4、存在债券违约、债务无法按期偿还的情况；
- 5、实际控制人失联或高级管理人员无法履职；
- 6、拖欠员工工资或者无法支付供应商货款；
- 7、主要生产、经营资质缺失或者无法续期，无法获得主要生产、经营要素（人员、土地、设备、原材料）。

目前公司经营正常，公司拥有 3 家全资子公司、2 家控股子公司、2 家全资孙公司，资产规模逐年扩大，不存在持续经营能力的疑问。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面临的风险主要有：

1、 子公司及孙公司土地及房屋权属证书不能及时办理的风险

公司部分下属子公司尚未取得土地及房屋产权证书，具体为：

（1）子公司赤峰宝海部分使用的土地相关房产由于规划调整原因未取得产权证书。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内蒙古宁城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了说明，其正在与其他政府相关部门协调，尽快推进完成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手续，公司也正在与宁城县人民政府协商办理土地出让事宜，待后续土地规划调整工作完成后即办理包含土地房产的不动产权登记手续；

（2）子公司宝海生物不动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之中。

应对措施：公司正在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办理土地、房屋权属登记事宜。公司控股股东张跃萍承诺表示“若因上述不动产权属瑕疵造成任何对第三方的侵权或导致公司产生任何损失，均由本人全部承担”。

2、 稀有及有色金属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营业收入来源于硫酸锌、稀有及有色金属等产品。其中，稀有及有色金属价格受投资需求、市场供求关系的影响较大，如果企业不能有效规避贵金属价格波动风险，以保持一定的毛利率，可能对企业经营业绩、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所从事的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主要是通过化学、物理和生物等手段对工业企业产生的工业废渣及污泥等废物进行无害化、减量化处理和处置，并将废物中具有再利用价值的物质转化为资源化产品。在宏观经济景气时期，工业企业订单量和开工量增多，产生的工业废物自然增加，反之亦然。

此外，公司的工业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产品部分为铟、锡、铅铋合金等有色金属，其销售价格系根据其金属元素含量并参照上海有色网公布的金属现货价格确定，因此公司资源化产品的价格受金属价格波动的影响较大。

应对措施：为应对稀有及有色金属的价格波动风险，一方面，企业拟根据市场行情以及宏观环境，对所产稀有及有色金属进行套期保值处理，锁定利润，转移风险；另一方面，企业拟加强技术积累，加大工艺技术改善力度，加强原料议价能力，以期降低稀有及有色金属生产成本，获得成本优势。

3、汇率变动的风险

公司出口外销收入占比较大，2022年、2021年、2020年公司收入来源于国外的占比分别为19.31%、23.62%、23.90%。出口外销收入占比较大，主要使用美元结算，公司持有较大数额的美元资产（主要为经营性应收项目）。因此，人民币兑美元汇率的波动对公司的业绩具有一定影响，2022年、2021年及2020年公司的汇兑损益（负号代表损失）分别为205.68万元、-45.42万元、-99.87万元，如果未来汇率波动较大，将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公司存在汇率波动的风险。未来随着公司生产规模扩大，出口销售业务增长，公司将采取调整产品价格、选择强势货币作为结算货币、采取远期外汇交易工具等办法规避汇率波动风险，但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波动具有不确定性，仍有可能给公司带来汇兑损失。

应对措施：未来随着公司生产规模扩大，出口销售业务增长，公司将采取调整产品价格、选择强势货币作为结算货币、采取远期外汇交易工具等办法降低汇率波动风险。

4、税收优惠政策不可持续性对公司带来的风险

2022年、2021年、2020年公司收入来源于国外的占比分别为19.31%、23.62%、23.90%。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硫酸锌享有出口退税，2022年、2021年、2020年免抵退税额分别为1,923.65万元、1,859.55万元、1,200.67万元。根据《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2022年、2021年、2020年，公司通过销售硫酸锌、锌精粉共减免所得税116.55万元、122.22万元、60.96万元；2015年7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第40号），销售自产产品铟、锡及硫酸锌，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30%的政策。2022年、2021年、2020年分别获得税收返还130.99万元、124.42万元、83.93万元。公司2022年、2021年、2020年合并报表净利润为3,782.92万元、4,343.41万元、801.70万元，上述税收优惠对公司净利润影响有限。若国家对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致使公司不能或部分不能享受上述税收优惠，公司净利润受到的影响有限。针对上述情况，宝海微元、宝海锌营养均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研发支出也可以加计扣除。

应对措施：公司将结合自身发展特点，采用一些措施规避税收管理风险，进一步提高企业运行效率。

(1) 提高前期规划质量，在日常经营管理当中，做好税收风险的提前规划工作，探寻公司经营当中可能出现的税收风险项目，加强对这些方面的监督管理，从而实现税收风险的有效防范。

(2) 及时学习相关政策法规，公司的相关部门人员将随时关注政府部门出台的新规定，不断更新相关法规的知识，使公司可以最大限度地享受国家给予的税收优惠政策。

(3) 不断进行公司内部日常自查工作，使得公司随时保持符合国家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条件与要求。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292,090.00	24,306.42	316,396.42	0.08%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是否结案	涉及金额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案件进展或执行情况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紫源创	张跃萍、王爱华、庞宪宝、	合同纠纷	是	23,613,166	否	于2021年12月8日收到江西省高级人民	2022年3月21日

业投资管理 中心 (有限合 伙)	张毅、张 征祥、宝 海微元				法院在 2021 年 12 月 1 日 作出的 (2021)赣民 终 872 号,判 决结果如下: 一、维持江西 省萍乡市中级 人民法院 (2021)赣 03 民初 61 号民 事判决第二 项;二、撤销 江西省萍乡市 中级人民法院 (2021)赣 03 民初 61 号民 事判决第三 项;三、变更 江西省萍乡市 中级人民法院 (2021)赣 03 民初 61 号民 事判决第一项 为确认张跃 萍、王爱华、 庞宪宝、张 毅、张征祥应 回购拉萨经济 技术开发区紫 源创业投资管 理中心持有宝 海公司的股份 比例分别为 1.8477084%、 0.1590225%、 0.3033973%、 0.0797749%、 0.4880969%; 四、驳回拉萨 经济技术开发 区紫源创业投 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的	
---------------------------	---------------------	--	--	--	--	--

						其他诉讼请求。	
总计	-	-	-	23,613,166	-	-	-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1、2022年3月18日收到江西省萍乡市中级人民法院在作出的（2022）赣03执保8号《结案通知书》，自此该案件结案。

2、根据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在2021年12月1日作出的（2021）赣民终872号《判决书》，在该案件中，宝海微元无需履行回购义务。

3、对公司经营方面及财务方面均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提供担保

√是 □否

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余额	担保期间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是否因违规已被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是否因违规已被采取自律监管措施	违规担保是否完成整改
					起始	终止					
1	湖南宝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360,000		3,360,000	2022年4月18日	2023年10月5日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否	不涉及

2	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2022年3月15日	2025年3月14日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否	不涉及
3	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2022年9月2日	2023年9月1日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否	不涉及
4	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2022年8月30日	2023年8月29日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否	不涉及
5	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2022年10月28日	2023年10月27日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否	不涉及
6	湖南宝海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13,521,993.78		10,563,679.40	2022年7月29日	2024年7月29日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否	不涉及
合计	-	51,881,993.78		48,923,679.40	-	-	-	-	-	-	-

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提供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提供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合同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2年4月15日，肖玉明、谭松柏、张征祥及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南茶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1-08500-2022-000000281、1-08500-2022-000000282、1-08500-2022-000000283、-08500-2022-00000373），为公司下属子公司湖南宝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湖南茶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2021年4月28日至2023年10月15日内签订的所有主合同项下各笔债权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336万元，肖玉明、谭松柏的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76.32万元。保证期间为自2021年4月28日至2023年10月15日发生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宝海生物在该行借款余额为480万元，公司的担保余额为336万元。

2、2022年3月15日，张跃萍、金霄华、阳胜宾、张征祥及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萍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老关支行分别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2022]萍农商老保字第B12317202203150005号、[2022]萍农商老保字第B12317202203180002号、[2022]萍农商老保字第B12317202203150003号），为公司下属子公司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与萍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老关支行在2022年2月8日至2023年2月7日内签订的所有主合同项下各笔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1000万元。保证期间为自2022年3月15日至2025年3月14日发生的主债权届满之次日起三年。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宝海锌营养在该行借款余额为1000万元，公司的担保余额为1000万元。

3、2022年9月2日，张跃萍、金霄华及江西宝海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萍乡市分行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B20222746-1、B20222746-2），为公司下属子公司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萍乡市分行在2022年9月2日至2023年9月1日内签订的所有主合同项下各笔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500万元。保证期间为自2022年9月2日至2023年9月1日发生的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宝海锌营养在该行借款余额为500万元，公司的担保余额为500万元。

4、2022年8月30日，张跃萍、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东支行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2824002208300111000101、2824002208300111000102），为公司下属子公司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与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东支行在2022年8月30日至2023年8月29日内签订的所有主合同项下各笔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1000万元。保证期间为自2022年8月30日至2023年8月29日发生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宝海锌营养在该行借款余额为1000万元，担保余额为1000万元。

5、2022年10月28日，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张跃萍、金霄华、阳胜宾、张征祥及萍乡市星火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与萍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老关支行分别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2022]萍农商老保字第B12317202210280002号、[2022]萍农商老保字第B12317202210280004号、[2022]萍农商老保字第B12317202210280003号、[2022]萍农商老保字第B12317202210280001号），为公司下属子公司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与萍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老关支行在2022年10月28日至2023年10月27日内签订的所有主合同项下各笔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1000万元。保证期间为自2022年10月28日至2023年10月27日发生的主债权届满之次日起三年。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宝海锌营

养在该行借款余额为 1000 万元，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1000 万元。

6、2022 年 7 月 27 日，湖南宝海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赁合同》(合同编号：IFELC22DF3GRYS-L-01)，取得 1,263 万元(期限：2022 年 7 月 29 日到 2024 年 7 月 28 日)，且在初始确认时需支付 63 万元保证金和 32.838 万元服务费。由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合同编号：IFELC22DF3GRYS-U-03、IFELC22DF3GRYS-U-04)担保范围：承租人在租赁合同项下应向甲方支付的租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租赁物件留购价款和甲方为实现权力的费用。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 999.88 万元,担保余额 1,056.37 万元。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51,881,993.78	48,923,679.40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00	0.0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13,521,993.78	10,563,679.4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00	0.0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00	0.00

注：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2 年为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2 亿元担保的议案》，公司为包括宝海再生在内的 7 家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2 亿元担保，彼时宝海再生的资产负债率低于 70%，后于 2022 年度审计时，宝海再生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违规担保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预计担保及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	2015年9月17日		挂牌	不动产权属瑕疵承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子	正在履行中

股东				诺	公司不动产权属瑕疵承诺	
其他股东	2015年9月17日		挂牌	股份代持承诺	公司及子公司股东出具关于不存在股份代持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10月1日		挂牌	其他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为员工缴纳社保、公积金的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5年9月17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5年9月17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赤峰宝海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所占用的无证土地已被赤峰市固体废物加工利用循环经济园区（简称“园区”）征收。园区拟将上述土地出让给赤峰宝海，但该土地尚未办理挂牌手续。虽然赤峰宝海未取得上述土地使用权证，但是依园区于2015年10月出具的证明（园区已将上述土地出租给赤峰宝海使用），赤峰宝海对上述土地享有使用权。

鉴于上述权属瑕疵，公司控股股东张跃萍于2015年9月出具承诺函：“如因上述不动产事宜造成任何对第三方的侵权或导致公司遭受任何相关主管政府部门处罚以及使公司生产经营遭受任何损失，本人承诺全额承担对第三方的赔偿责任，全额承担相关主管政府部门罚款，全额补偿公司因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

公司及其子公司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办理产权证书，截至2022年年度报告出具日，内蒙古宁城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了说明，其正在与其他政府相关部门协调，尽快推进完成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手续；公司也正在与宁城县人民政府协商办理土地出让事宜，待后续土地规划调整工作完成后即办理包含土地房产的不动产权登记手续；赤峰宝海尚未办理14,432.9平方米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其上附属建筑物的不动产权证书系所在园区规划调整历史原因形成，并非其主观上故意对国有土地进行违法侵占使用，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赤峰宝海从未因此受到土地资源政府主管部门的处罚，也未有第三方向公司主张权利，若公司因上述权属瑕疵而遭受损失，公司控股股东张跃萍将履行上述承诺。

2、公司及子公司股东出具承诺函，承诺函相关内容为：“本人投资于公司的资金均来源于本人及家庭的自有资金，不存在通过非法集资等违法手段募集资金用于投资或者为他人代持股份的情形；本人从未与其他任何人/公司签署过任何形式的股份代持协议或存在类似的约定。将来若有因股份代持所引起的纠纷，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截至目前，上述承诺均切实履行，未有因股份代持引起的纠纷。

3、公司及子公司为所有员工缴纳工伤保险，但只为部分员工缴纳养老保险，未缴纳其他社保。根据公司及子公司所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部门、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分别于2015年10月出具的证

明，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未曾因违反社会保障、住房公积金方面的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而被行政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被立案调查的情形。

鉴于上述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张跃萍于2015年10月出具《承诺函》，若公司因上述情形遭受相关主管部门处罚，员工要求公司赔偿、补交社保或住房公积金，及任何其他风险，本人承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若公司因上述事宜遭受任何损失，本人将无条件、全额弥补公司损失，保证不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任何不利影响。

公司上述事宜正在逐步合规，若因上述事宜导致公司遭受损失，公司控股股东张跃萍将履行上述承诺。

4、宝海微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跃萍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本人张跃萍作为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本人与宝海微元产生同业竞争，特作出以下承诺：

本人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实际控制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共同控制任何与宝海微元存在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与宝海微元不存在同业竞争。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作为宝海微元股东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控制与宝海微元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

本人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控制与宝海微元相同或相似的、对宝海微元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出现直接或间接控制与宝海微元产品或业务构成竞争的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之情况，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宝海微元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本人为宝海微元股东期间，保证不会利用宝海微元控股股东地位损害宝海微元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上述承诺在宝海微元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起且本人为宝海微元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由本人承担因此给宝海微元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公司控股股东张跃萍严格执行上述承诺，并未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的情况本人作为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避免本人与宝海微元产生同业竞争，特作出以下承诺：

本人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实际控制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共同控制任何与宝海微元存在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与宝海微元不存在同业竞争。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作为宝海微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控制与宝海微元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

本人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控制与宝海微元相同或相似的、对宝海微元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出现直接或间接控制与宝海微元产品或业务构成竞争的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之情况，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宝海微元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本人为宝海微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保证不会利用宝海微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地

位损害宝海微元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上述承诺在宝海微元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起且本人为宝海微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由本人承担因此给宝海微元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公司控股股东张跃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执行上述承诺，并未直接或间接控制与宝海微元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1、房产、土地使用权-宝海微元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抵押	12,939,862.80	1.78%	银行贷款
2、机器设备-宝海锌营养	固定资产	抵押	8,810,679.77	1.21%	银行贷款
3、房产、土地使用权-宝海再生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抵押	10,197,029.81	1.41%	银行贷款
4、房产-宝海生物	固定资产	抵押	6,098,450.97	0.84%	银行贷款
5、货币资金-宝海微元	流动资产	冻结	1,952,120.53	0.27%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总计	-	-	39,998,143.88	5.51%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 1-4 项资产抵押质押用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借款，贷款资金用于日常经营，第 5 项资产冻结用于开立银行承兑向银行交纳保证金，银行承兑用于支付货款。

第六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77,329,148	55.64%	-9,383,234	67,945,914	48.8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841,212	7.80%	-	0	0%
	董事、监事、高管	5,874,250	4.23%	-5,874,250	0	0%
	核心员工	1,700,000	1.22%	3,180,082	4,880,082	3.51%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1,656,852	44.36%	9,383,234	71,040,086	51.1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2,523,636	23.40%	9,181,212	41,704,848	30.01%	
	董事、监事、高管	17,679,000	12.72%	2,354,298	20,033,298	14.41%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38,986,000.00	-	0	138,986,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88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张跃萍	35,212,848	0	35,212,848	25.3355%	35,212,848	0	0	0
2	吕苏民	12,352,716	0	12,352,716	8.8877%	12,352,716	0	0	0
3	张征祥	9,301,940	0	9,301,940	6.6927%	9,301,940	0	0	0
4	金霄华	8,152,000	-1,660,000	6,492,000	4.6710%	6,492,000	0	0	0
5	萍乡市昌盛	0	6,000,000	6,000,000	4.3170%	0	6,000,000	0	0

	贸易有限公司								
6	庞宪宝	5,781,988	0	5,781,988	4.1601%	5,781,988	0	0	0
7	戚武	1,700,000	3,180,082	4,880,082	3.5112%	0	4,880,082	0	0
8	萍乡独角兽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80,400	-1,268,512	4,011,888	2.8865%	0	4,011,888	0	0
9	莲花县宝莲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0	4,000,000	4,000,000	2.8780%	0	4,000,000	0	0
10	楼小天	3,600,000	0	3,600,000	2.5902%	0	3,600,000	0	0

合计	81,381,892	10,251,570	91,633,462	65.9300%	69,141,492	22,491,970	0	0
----	------------	------------	------------	----------	------------	------------	---	---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张跃萍、金霄华为夫妻关系，且为一致行动人；张跃萍、吕苏民共同投资了上海宝海冶金科技有限公司；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没有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2021年年底，控股股东张跃萍的持股数为35,212,848股，持股比例25.3355%，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截至2022年年底，张跃萍的持股数为35,212,848股，持股比例25.3355%，仍为第一大股东，鉴于公司自创始阶段，张跃萍先生一直系公司主要股东，且担任公司董事长职位，同时对公司的重大经营战略决策、高管提名等方面均有重大影响力，因此公司认定张跃萍为公司控股股东。2022年度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2021年年底，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张跃萍与金霄华的持股数分别为35,212,848股、8,152,000股，持股比例分别为25.3355%、5.8653%；截至2022年年底，张跃萍与金霄华的持股数分别为35,212,848股、6,492,000股，持股比例分别为25.3355%、4.6710%，张跃萍与金霄华系夫妻关系，且在2022年03月08日，张跃萍、金霄华续签了《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一致行动协议》，详见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因此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融资性售后回租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非银行金融机构	24,220,000	2022年7月29日	2024年7月29日	年化10.93%
2	融资性售后回租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非银行金融机构	12,630,000	2022年7月29日	2024年7月29日	年化11.16%
3	融资性售后回租	远海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非银行金融机构	25,000,000	2022年12月2日	2024年12月2日	年化10.38%
4	抵押+保证借款	萍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老关支行	信用社	10,000,000	2020年3月9日	2022年3月8日	浮动利率
5	保证借款	萍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老关支行	信用社	9,000,000	2022年2月14日	2023年2月7日	4.66%
6	保证借款	萍乡农村商业银行	信用社	10,000,000	2022年3月15日	2025年3月14日	浮动利率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老关支行					
7	保证借款	萍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老关支行	信用社	10,000,000	2022年10月28日	2023年10月27日	5.50%
8	保证借款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东支行	银行	9,000,000	2022年6月30日	2023年6月30日	浮动利率
9	保证借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东支行	银行	5,000,000	2022年9月2日	2023年9月2日	3.70%
10	保证借款	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东支行	银行	10,000,000	2022年8月30日	2023年8月29日	4.25%
11	抵押+保证借款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分行	银行	18,000,000	2021年6月17日	2022年6月16日	5.20%
12	抵押+保证借款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分行	银行	18,000,000	2022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2日	5.20%
13	抵押+保证借款	湖南茶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用社	4,800,000	2019年4月18日	2022年4月18日	9.00%
14	抵押+保证借款	湖南茶陵农村商业银行	信用社	4,800,000	2022年4月18日	2023年10月5日	8.6398%

		行股份 有限公司					
15	保证借 款	江西莲 花县农 村商业 银行股 份有限 公司	信用社	10,000,000	2021年6月25 日	2022年6月 24日	4.66%
16	保证借 款	江西莲 花县农 村商业 银行股 份有限 公司	信用社	10,000,000	2022年4月28 日	2023年4月 27日	4.66%
17	抵押+ 保证借 款	江西莲 花县农 村商业 银行股 份有限 公司	信用社	15,000,000	2020年3月18 日	2023年3月 17日	浮动利 率
18	抵押+ 保证借 款	中国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 萍乡分 行	银行	8,000,000	2021年12月 15日	2022年12月 14日	3.85%
19	质押+ 保证借 款	中国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 萍乡分 行	银行	8,000,000	2022年12月 29日	2023年12月 29日	3.65%
20	保证借 款	江西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 萍乡 莲花支 行	银行	5,000,000	2022年6月23 日	2023年6月 22日	4.20%
21	信用借 款	江西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 萍乡 莲花支 行	银行	1,000,000	2021年9月27 日	2022年9月 26日	4.35%
22	保证借	中国农	银行	1,000,000	2021年12月3	2022年12月	4.25%

	款	业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萍乡湘 东支行			日	2日	
23	保证借 款	中国农 业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萍乡湘 东支行	银行	9,000,000	2022年6月22 日	2023年6月 21日	4.35%
24	保证借 款	九江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 莲花支 行	银行	10,000,000	2021年10月 14日	2022年10月 13日	浮动利 率
25	保证借 款	九江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 莲花支 行	银行	10,000,000	2022年10月 17日	2023年9月 27日	浮动利 率
26	保证借 款	中信银 行股份 有限公司 南昌分 行	银行	10,000,000	2022年3月10 日	2023年3月 10日	浮动利 率
27	保证借 款	中国光 大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南昌分 行	银行	20,000,000	2022年12月 16日	2024年1月 25日	浮动利 率
合计	-	-	-	287,450,000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	0	0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张跃萍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2年3月	2022年2月8日	2025年2月7日
吕苏民	董事	男	1960年12月	2022年2月8日	2025年2月7日
庞宪宝	董事	男	1955年1月	2022年2月8日	2025年2月7日
金霄华	董事	女	1966年2月	2022年2月8日	2025年2月7日
曾庆海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0年4月	2022年2月8日	2025年2月7日
郭远远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女	1984年2月	2022年2月8日	2025年2月7日
孙兴华	独立董事	男	1977年10月	2022年2月8日	2025年2月7日
张鑫	独立董事	男	1976年5月	2022年2月8日	2025年2月7日
李嘉俊	独立董事	男	1981年11月	2022年2月8日	2025年2月7日
张毅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63年8月	2022年2月8日	2025年2月7日
巫江华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89年11月	2022年2月8日	2025年2月7日
彭杨娇	监事	女	1987年10月	2022年2月8日	2025年2月7日
李圣	财务总监	男	1980年8月	2022年2月8日	2025年2月7日
董事会人数:				9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长、总经理张跃萍与董事金霄华为夫妻关系，且为一致行动人。张跃萍、吕苏民、庞宪宝、金霄华、曾庆海、郭远远、张毅、巫江华均为公司股东。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张跃萍	董事长、总经理	35,212,848	0	35,212,848	25.3355%	0	0
吕苏民	董事	12,352,716	0	12,352,716	8.8877%	0	0
庞宪宝	董事	5,781,988	0	5,781,988	4.1601%	0	0
金霄华	董事	8,152,000	-1,660,000	6,492,000	4.6710%	0	0
曾庆海	董事、副总经理	220,000	0	220,000	0.1583%	0	0
郭远远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56,250	0	56,250	0.0405%	0	0
孙兴华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张鑫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李嘉俊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张毅	监事会主席	1,520,344	0	1,520,344	1.0939%	0	0
巫江华	监事	102,000	0	102,000	0.0734%	0	0
彭杨娇	监事	0	0	0	0%	0	0
李圣	财务总监	0	0	0	0%	0	0
合计	-	63,398,146	-	61,738,146	44.4204%	0	0

(三) 变动情况

关键岗位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职务	是否发生变动	变动次数
董事长	否	0
总经理	否	0
董事会秘书	否	0
财务总监	是	1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特殊说明
张征祥		离任		换届离任	无
郭远远		新任		换届新任	无
李嘉俊		新任		换届新任	无

孙兴华		新任		换届新任	无
张鑫		新任		换届新任	无
曾庆海		新任		换届新任	无
郭远远		离任		个人工作繁忙离任财务总监	无
李圣		新任		新聘任	无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李嘉俊，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11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学历，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04年7月至2009年10月任职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项目经理；2009年10月至2010年6月任职于戴尔（中国）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0年1月至2016年4月任职于锐迪科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6年4月至2022年5月任上海文盛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22年5月至今任上海文盛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8年11月至2020年11月任上海文盛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3月至2020年12月曾任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8月至今任文盛华汇（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7月至今任天津市盛信华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孙兴华，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10月出生，硕士学历，化学专业。2003年9月至2004年3月，任上海金力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04年3月至2009年10月，任亚什兰（中国）控股公司技术部经理；2009年11月至2012年8月，任上海理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2012年8月至2014年2月，任联泓集团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2014年2月至2017年11月，任上海理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权益部总监；2017年12月至今，任上海齐银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执行董事；2021年11月至2022年7月，任苏州昱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5月至今，任上海绎维软件系统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12月至今，任上海理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6年5月至今，任上海光灏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7年12月至2023年2月，任上海依宁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4年7月至今，任广州集货优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10月至今，任新阳硅密（上海）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8月至今，任江苏御传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8月至今，任北京佰为深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8月至2022年12月，任久心医疗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6月至2023年2月，任上海优甲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8月至今，任海宁佰为深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7月至今，任湖南中通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6月至今，任吉胤生物技术（上海）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6月至今，任吉特吉生物技术（苏州）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8月至今，任上海优仕美地医疗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2月至今，任阿姆特（上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10月至今，任西藏快健身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2017年6月至今，任上海智驾汽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6月至今，任山东奇威特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5月至2022年1月，任上海鹰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8月至今，任安徽惠邦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5月至今，任上海琪玖实业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4月至今，任御传（上海）传动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10月至今，任上海路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2021年7月至2022年2月，任山东卓朴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18年3月至2020年12月任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月至今，任上海泉泐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2年12月至今，任上海天枫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1年11月至今，任上海成泉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2年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鑫，中国国籍，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5月出生，汉族，法律硕士学历，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00年7月至2002年9月任上海梅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计；2005年6月至2007年4月任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项目经理；2007年5月至2012年4月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业务总监；2012年5月至2015年4月任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六部执行总经理；2015年5月至2018年4月任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总经理；2018年5月至2018年12月任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2019年1月至今任上海文盛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部副总经理；2021年5月至今任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6月至2022年4月担任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7月至今任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圣，男，1980年08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8月至2006年6月在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任会计；2006年6月至2009年10月在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任会计主管；2009年10月至2014年10月在江苏卡威汽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集团财务经理；2014年10月至2019年12月在湖南三星机床有限公司、湖南三星玻璃机械有限公司、湖南三星锻压有限公司任集团财务部长；2020年1月至2021年10月在湖南长重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部长；2021年11月至2023年2月在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先后任职财务经理、财务总监。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09	49	23	135
生产人员	468	125	128	465
销售人员	20	7	6	21
研发人员	51	13	5	59
员工总计	648	194	162	680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3	2
本科	39	45
专科	67	73
专科以下	539	560
员工总计	648	680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及招聘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团队建设日趋完善。锤炼了一只适应发展、忠于公司的员工团队。为业务人员建立考核制度，实行末位淘汰制。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过程中的人

才需求，公司积极通过猎头公司、网络、社会招聘的渠道，有针对性地引进优秀人才，并为人才提供充分发挥自己才干的舞台和机会，实现人才和公司的价值双赢。

2、培训情况：公司重视员工的成长与培训，为快速提升公司员工整体素质和工作能力，提升团队稳定性和凝聚力，满足公司快速发展对人才的需求，公司积极展开多层次、多领域、多形式化的员工培训工作，并制订了相应的培训体系，《员工入职培训制度》、《员工离职制度》、《员工培训管理制度》、《员工手册》等相关的规章制度，根据相关制度，并针对员工不同情况，开展包括：新员工培训、通用类培训、专业培训、安全环保培训等。有效帮助员工掌握相关知识和技能，创造更大价值。

3、员工薪酬政策：公司建立了《薪酬管理制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公司根据自身情况制定了完整完善的薪酬体系及管理考核制度，并逐步建立员工薪酬等级管理系统。员工薪酬包括固定工资、绩效工资、职务工资及年终激励等。

4、报告期内，公司无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巫江华	无变动	采购经理	102,000	0	102,000
戚武	无变动	项目经理	1,700,000	3,180,082	4,880,082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为4人，2023年2月24日收到原财务负责人李圣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2023年2月24日起辞职生效，详见公告《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第八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九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2015年9月公司股改后，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成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以下简称“三会”），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同时，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权力范围、成员资格、召开、表决程序等事项进行了进一步的规定。

2018年，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拟引入独立董事制度并在公司董事会中相应增设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人数拟调整为9人，保留原有5名董事，同时增选独立董事3名，非独立董事1名，并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津贴制度》。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并参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公司拟在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选举相关成员，并制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修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设内部审计部门并选举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对公司及控股企业等下属企业或部门的财务收支和经营情况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

2020年12月，因三名独立董事暂不满足2020年4月9日全国股转公司发布《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中任职条件第（三）条，最近三年内在上市公司、创新层或精选层挂牌公司担任过独立董事。因此向公司董事会与股东会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战略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的职务。本次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公司将尽快选举符合任职要求的独立董事。

2022年2月，公司进一步规范了公司的治理结构，重新选举了独立董事3名，非独立董事6名，并修订了《独立董事津贴制度》。

2022年3月，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分层调整业务指南》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2号——提供担保》等相关规定，公司制定或修订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印鉴管理制度》、《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司章程修正案》、《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和监事会会议，各股东、董事和监事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出席会议并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其中，职工监事通过参与监事会会议对于公司重大事项提出了相关意见和建议，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等程序均合法合规，“三会”制度运作规范。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进一步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以确保《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可以更好的实施，以切实保障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认为现有公司治理机制注重保护股东权益，执行情况良好，能给公司大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章程》就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作出原则性安排，并通过“三会”议事规则等其他制度作出了具体安排；公司已逐步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并就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专门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各内部机构和法人治理机构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从而保证了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在实际运作中，管理层还需不断深化公司法人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详见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2022-056）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7	13	7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全面推行制度化规范化管理，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科学有效的工作机制。董事会负责审议公司的经营战略和重大决策。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负责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管理层和董事会之间责权关系明确。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并将内控制度的检查融入到日常工作中，通过不断完善以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基本有效保证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规范化运作。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改进、充实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为公司健康稳定的发展奠定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暂未引入职业经理人。公司进一步规范了公司的治理结构，换届选举了独立董事3名，非独立董事6名，并修订了《独立董事津贴制度》。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分层调整业务指南》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2号——提供担保》等相关规定，公司制定或修订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印鉴管理制度》、《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司章程修正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通过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及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进行信息披露，保护投资者权益。同时在日常生活中，建立了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与投资者互动交流的有效途径，确保公司与潜在投资者之间畅通的沟通渠道。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方面具有独立性。

1、业务独立

公司专业从事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及资源化利用，生产以硫酸锌为主体的锌营养剂；回收以镉、铅铋合金为主的稀有及有色金属和其他产品。公司系由宝海锌业整体变更设立，继承了宝海锌业的全部资产，拥有独立的研发、销售、经营、财务、行政管理体系；同时，公司的业务不依赖于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及关联方。

2、资产独立

公司合法拥有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货币资金和相关设备、无形资产的所有权。公司的资产独立于股东资产，与股东的资产权属关系界定明确，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股东利用公司资产为股东个人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

1. 人员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制度，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并已经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独立为员工发放工资，独立为员工办理社会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和更换符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2. 机构独立

公司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已聘任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内部设立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健全，并能够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机构混同的情形。

3. 财务独立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拥有独立的财务人员，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未与其股东或关联企业共用银行账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综上，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方面均具有独立性，能够自主经营。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结合自身实际，建立了较为健全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符合现代企业管理的要求，这些管理制度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得到了有效落实，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安全、平稳运行。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会计法》及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解释，建立符合企业自身实际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会计核算制度，并依法依规进行独立核算，确保会计核算工作真实、完整、及时、合规的顺利开展。

2、关于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公司财务管理制度。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特点，完善公司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确保公司资金、物资安全。加强内部控制，在采购、物资管理、生产、销售等各环节，结合市场行情波动、季节等外部因素，合理调配和使用公司资产，在确保资产安全的前提下，提高资产收益。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切实有效管控风险。

3、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公司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于 2016 年 4 月制定了《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7 次股东大会，其中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召开方式，该次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表决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人数共计 10 人。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天职业字[2023]3152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审计报告日期	2023 年 4 月 26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刘宇科 2 年	张宇辰 1 年	(姓名 3) 年	(姓名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8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60 万元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3]31520 号				
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海微元”或“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宝海微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及财务状况，2022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2 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1、收入的确认	
<p>宝海微元主营业务为硫酸锌系列产品、碳酸锌、氧化锌、锌金属化合物，销售模式包括内销和外销两部分。</p> <p>宝海微元内销收入为公司根据合同约定按客户要求将产品交付客户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对于海外销售，公司出口业务均以CIF、FOB和CFR方式成交，以上贸易方式货物在报关装船越舷离岸时确认收入。</p> <p>2022年度营业收入为76,915.58万元，对收入确认的关注主要系宝海微元销售量较大，收入是否在恰当的财务报表期间入账可能存在潜在错报，因此，我们将宝海微元收入的确认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九)及附注</p>	<p>针对此关键审计事项，我们主要实施了以下审计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了解和评价产品销售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2、通过检查销售合同及对管理层进行访谈，对与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有关的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分析评估，评估宝海微元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政策的适当性；3、采用抽样的方式对收入确认的文件进行检查，主要有：销售合同或订单、出库单、发票、经客户签收的产品送货单、报关单等；同时结合应收账款审计，对主要客户报告期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入的发生额进行函证；将出口退税的数据与外销收入进行勾稽关系复核；通过以上程序以评估销售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4、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核对至客户签收确认等支持性文件，并关注截止日后产成品的入库以及营业收入的借方发生额（含贷方红字冲回）对应的业务及其账务处理，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宝海微元、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

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刘宇科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宇辰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40,565,541.18	17,944,423.0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二）	4,571,457.60	6,990,870.75
应收账款	六、（三）	60,396,988.87	58,942,718.84
应收款项融资	六、（四）	748,698.13	2,799,910.41
预付款项	六、（五）	18,960,158.11	19,505,797.5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六)	7,454,819.90	18,886,734.0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七)	203,402,823.14	198,033,168.9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八)	18,993,932.43	6,263,110.07
流动资产合计		355,094,419.36	329,366,733.6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固定资产	六、(九)	193,035,114.03	161,396,714.08
在建工程	六、(十)	118,815,705.92	5,427,014.1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十一)	50,202.85	100,405.70
无形资产	六、(十二)	35,074,231.90	14,955,091.27
开发支出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三)	6,343,134.56	6,037,564.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四)	11,377,798.84	7,572,863.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十五)	5,623,232.80	9,476,268.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0,319,420.90	204,965,921.51
资产总计		725,413,840.26	534,332,655.1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六)	117,043,554.48	42,444,134.4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十七)	1,952,120.53	358,311.20
应付账款	六、(十八)	81,023,465.38	79,081,679.6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十九)	3,984,323.56	10,367,223.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二十)	8,269,538.84	9,173,321.72
应交税费	六、(二十一)	5,154,774.18	2,254,806.98
其他应付款	六、(二十二)	3,530,599.70	5,510,908.1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二十三)	45,058,878.94	4,850,166.83
其他流动负债	六、(二十四)	4,985,543.82	7,709,009.19
流动负债合计		271,002,799.43	161,749,562.0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二十五)	20,000,000.00	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二十六)		52,549.76
长期应付款	六、(二十七)	20,018,554.9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二十八)	4,004,943.88	4,160,824.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十四)	8,644,747.46	4,611,245.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668,246.26	8,824,620.25
负债合计		323,671,045.69	170,574,182.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二十九)	138,986,000.00	138,98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三十)	122,590,463.38	122,590,463.3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六、(三十一)	1,733,877.57	1,638,114.67
盈余公积	六、(三十二)	7,183,389.43	5,592,174.2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三十三)	113,671,539.43	74,816,797.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合计		384,165,269.81	343,623,549.74

少数股东权益		17,577,524.76	20,134,923.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1,742,794.57	363,758,472.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25,413,840.26	534,332,655.11

法定代表人：张跃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圣

会计机构负责人：欧阳玲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039,390.10	10,088,452.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70,980.00	4,304,131.75
应收账款	十七、（一）	35,582,757.18	33,738,947.73
应收款项融资		556,698.13	2,799,910.41
预付款项		12,803,501.72	6,909,752.01
其他应收款	十七、（二）	202,976,789.03	120,241,696.5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9,270,102.96	62,937,606.3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9,334.62	425,872.02
流动资产合计		332,239,553.74	241,446,369.7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三）	75,498,176.00	75,498,176.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253,109.41	27,553,307.19
在建工程		3,749,255.74	113,873.9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668,047.22	2,747,441.0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82,322.06	699,211.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4,977.21	1,013,507.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28,075.44	57,45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9,453,963.08	107,682,967.01
资产总计		441,693,516.82	349,129,336.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5,950,165.59	21,372,527.3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52,120.53	358,311.20
应付账款		24,196,842.21	22,980,841.16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63,012.23	2,350,406.47
应交税费		3,088,537.60	492,977.63
其他应付款		1,382,190.18	2,061,539.7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4,243,017.77	3,743,685.7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795,556.75	
其他流动负债		2,207,553.91	4,161,210.23
流动负债合计		108,478,996.77	57,521,499.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5,831,199.6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83,200.00	2,140,8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94,538.45	1,273,606.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108,938.06	3,414,406.91
负债合计		137,587,934.83	60,935,906.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38,986,000.00	138,98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1,328,612.37	121,328,612.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183,389.43	5,592,174.2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6,607,580.19	22,286,643.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304,105,581.99	288,193,430.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总计		441,693,516.82	349,129,336.72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营业总收入		769,155,841.68	605,476,226.13
其中：营业收入	六、（三十四）	769,155,841.68	605,476,226.1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33,810,261.07	558,689,039.93
其中：营业成本	六、（三十四）	687,901,085.61	521,438,022.3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三十五）	3,933,945.24	2,835,052.52
销售费用	六、（三十六）	2,886,667.81	3,027,283.98
管理费用	六、（三十七）	28,048,771.40	23,663,809.67
研发费用	六、（三十八）	6,341,027.79	4,940,962.43
财务费用	六、（三十九）	4,698,763.22	2,783,909.03
其中：利息费用	六、（三十九）	6,381,486.98	2,397,945.59
利息收入	六、（三十九）	56,151.50	229,552.22
加：其他收益	六、（四十）	3,990,805.97	3,728,012.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一）	112,935.47	187,634.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二）	1,434,314.68	-267,706.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三）	-1,709,644.03	-273,895.3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四）	0.00	90,246.3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173,992.70	50,251,476.61
加：营业外收入	六、（四十五）	18,718.61	168,541.56
减：营业外支出	六、（四十六）	1,262,706.52	2,314,508.4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930,004.79	48,105,509.70
减：所得税费用	六、（四十七）	100,775.62	4,671,404.7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829,229.17	43,434,104.9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829,229.17	43,434,104.9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616,728.00	-424,245.14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445,957.17	43,858,350.0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829,229.17	43,434,104.9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445,957.17	43,858,350.0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16,728.00	-424,245.1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二）	0.29	0.3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二）	0.29	0.32

法定代表人：张跃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圣

会计机构负责人：欧阳玲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七、（四）	345,505,277.31	328,062,053.56
减：营业成本	十七、（四）	313,448,823.20	285,567,622.53
税金及附加		1,638,458.19	1,311,859.79
销售费用		1,534,000.64	1,839,971.17
管理费用		8,717,864.92	7,141,868.78
研发费用		3,365,233.35	2,994,347.40
财务费用		1,520,758.91	981,595.60
其中：利息费用		3,180,688.73	636,265.53
利息收入		29,144.40	157,490.55
加：其他收益		2,171,065.50	303,836.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五）	19,841.04	104,349.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0,912.76	-152,278.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46,990.82	-258,363.5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4,318.6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953,141.06	28,326,650.36
加：营业外收入		2,931.76	56,725.67
减：营业外支出		584,459.73	336,719.1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371,613.09	28,046,656.89
减：所得税费用		459,461.42	3,799,763.8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12,151.67	24,246,893.0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12,151.67	24,246,893.0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912,151.67	24,246,893.0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0,787,778.7	596,538,095.3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09,931.81	1,244,218.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八）	3,281,734.39	30,574,204.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5,379,444.90	628,356,518.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5,672,643.09	498,204,652.6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368,192.45	46,733,548.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988,616.19	8,198,658.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八）	15,302,394.97	37,972,694.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1,331,846.70	591,109,554.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四十九）	44,047,598.20	37,246,963.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922,890.40	98,8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7,634.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613.99	227,130.4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27,504.39	99,264,764.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9,055,247.81	42,747,430.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900,000.00	90,8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9,955,247.81	133,597,430.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027,743.42	-34,332,665.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7,358,083.00	101,215,725.1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八）	58,291,900.00	2,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5,649,983.00	103,715,725.1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850,000.00	108,823,808.1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38,934.66	2,405,767.0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四十八）	14,610,351.66	1,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699,286.32	112,729,575.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950,696.68	-9,013,850.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56,757.38	-454,218.2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四十九）	21,027,308.84	-6,553,770.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四十九）	17,586,111.81	24,139,882.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四十九）	38,613,420.65	17,586,111.81

法定代表人：张跃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圣

会计机构负责人：欧阳玲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年	2021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3,412,315.72	351,413,804.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5,541.66	3,823,302.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5,557,857.38	355,237,107.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3,176,677.25	324,690,313.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594,204.14	16,003,497.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18,363.28	1,071,268.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403,509.46	17,409,068.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3,192,754.13	359,174,147.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34,896.75	-3,937,040.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919,841.04	21,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4,349.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6,220.0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19,841.04	21,740,569.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53,635.15	1,860,644.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900,000.00	13,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53,635.15	15,360,644.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3,794.11	6,379,924.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9,400,000.00	30,9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70,28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770,280.00	30,9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850,000.00	29,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13,835.28	629,865.9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74,859.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038,694.69	30,229,865.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731,585.31	720,134.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94,233.40	-423,430.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357,127.85	2,739,587.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30,141.72	6,990,554.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087,269.57	9,730,141.72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8,986,000.00				122,590,463.38			1,638,114.67	5,592,174.26		74,816,797.43	20,134,923.03	363,758,472.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8,986,000.00				122,590,463.38			1,638,114.67	5,592,174.26		74,816,797.43	20,134,923.03	363,758,472.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5,762.90	1,591,215.17		38,854,742.00	-2,557,398.27	37,984,321.80	
（一）综合收益										40,445,957.17	-2,616,728.00	37,829,229.17	

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91,215.17		-1,591,215.17			
1. 提取盈余公积								1,591,215.17		-1,591,215.1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95,762.90				59,329.73		155,092.63
1. 本期提取						287,428.03				178,075.52		465,503.55
2. 本期使用						191,665.13				118,745.79		310,410.92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 额	138,986,000.00				122,590,463.38		1,733,877.57	7,183,389.43		113,671,539.43	17,577,524.76	401,742,794.57

项目	2021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8,986,000.00				122,590,463.38			1,136,536.48	3,131,658.05		30,580,597.31	19,791,376.62	316,216,631.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 正								35,826.91		2,802,539.33	457,039.66	3,295,405.9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8,986,000.00			122,590,463.38		1,136,536.48	3,167,484.96		33,383,136.64	20,248,416.28		319,512,037.74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一” 号填列)						501,578.19	2,424,689.30		41,433,660.79	-113,493.25		44,246,435.03
(一)综合收益总 额									43,858,350.09	-424,245.14		43,434,104.95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 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24,689.30		-2,424,689.30			
1. 提取盈余公积							2,424,689.30		-2,424,689.30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 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01,578.19				310,751.89	812,330.08
1. 本期提取							570,053.09				353,175.39	923,228.48
2. 本期使用							68,474.90				42,423.50	110,898.40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38,986,000.00				122,590,463.38		1,638,114.67	5,592,174.26		74,816,797.43	20,134,923.03	363,758,472.77

法定代表人：张跃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圣

会计机构负责人：欧阳玲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											
----	-------	--	--	--	--	--	--	--	--	--	--	--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8,986,000.00				121,328,612.37				5,592,174.26		22,286,643.69	288,193,430.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8,986,000.00				121,328,612.37				5,592,174.26		22,286,643.69	288,193,430.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91,215.17			14,320,936.50	15,912,151.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912,151.67	15,912,151.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91,215.17			-1,591,215.17	
1. 提取盈余公积								1,591,215.17			-1,591,215.1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38,986,000.00				121,328,612.37				7,183,389.43		36,607,580.19	304,105,581.99

项目	2021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8,986,000.00				121,328,612.37				3,131,658.05		116,938.59	263,563,209.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35,826.91		347,501.36	383,328.27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8,986,000.00				121,328,612.37			3,167,484.96		464,439.95	263,946,537.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424,689.30		21,822,203.74	24,246,893.0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4,246,893.04	24,246,893.0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424,689.30		-2,424,689.30	
1. 提取盈余公积								2,424,689.30		-2,424,689.3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38,986,000.00				121,328,612.37				5,592,174.26		22,286,643.69	288,193,430.32

三、 财务报表附注

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总部地址及历史沿革

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萍乡宝海锌业有限公司(2010年12月7日,萍乡宝海锌业有限公司更名为江西宝海锌业有限公司、2015年9月22日再次更名为“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07年12月24日取得莲花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6032121000055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后于2017年6月23日,萍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为江西省萍乡市莲花县工业园。

2 历史沿革

(1) 2007年12月,公司设立

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万元,由上海宝海冶金科技有限公司、新乐市远大投资有限公司及陈乐军、张跃萍、彭伍良、张运泉、谢功强、张征祥、刘钢墙等7个自然人共同出资组建。以货币出资人民币600万元,经江西省德龙东升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赣德龙东升验字(2007)第166号《验资报告》。2016年已实行三证合一,三证合一后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60300669765574W。

(2) 2015年9月,公司股改成立股份公司

2015年9月13日,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2015年6月30日(股改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16,995,741.80元折合股份108,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其余8,995,741.80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净资产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天职业字[2015]12833号审计报告(萍乡市国审资产评估事务所进行股改评估,评估后股改基准日净资产为124,096,880.00元,并出具了萍国审评报字[2015]第71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股改后及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股本(万元)	实缴股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张跃萍	4,521.4848	4,521.4848	41.86
2	吕苏民	1,572.7716	1,572.7716	14.56
3	张征祥	1,156.194	1,156.194	10.71
4	徐翀	1,080.00	1,080.00	10.00
5	曾永玲	953.1972	953.1972	8.83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股本（万元）	实缴股本（万元）	持股比例（%）
6	庞宪宝	649.1988	649.1988	6.01
7	王爱华	340.0596	340.0596	3.15
8	李晟璞	340.0596	340.0596	3.15
9	张毅	187.0344	187.0344	1.73
	合 计	<u>10,800.00</u>	<u>10,800.00</u>	<u>100</u>

(3) 2016年1月，公司于新三板基础层挂牌

根据《关于同意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9587号文件规定，公司于2016年1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基础层股票代码835723，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

往后股东变动存在公开股权交易，追踪较难故未进逐一披露转让情况，仅就股本变动情况进行披露。

(4) 2016年3月，挂牌后公司第一次定向发行增资

2016年3月1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由108,000,000.00元增加到114,172,000.00元。向特定对象郭远远、吴直兵、曾庆海、奉继乐、许喆、巫江华、张涛7人定向发行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6,172,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1,602,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增加注册资本6,172,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15,044,512.08元。本次发行的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股票发行对象	发行股数（股）	发行对象身份	认购方式
1	郭远远	100,000	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现金
2	曾庆海	220,000	公司监事	现金
3	许喆	660,000	核心员工	现金
4	吴直兵	270,000	核心员工	现金
5	巫江华	102,000	核心员工	现金
6	奉继乐	620,000	核心员工	现金
7	张涛	4,200,000	合格外部投资者	现金
	合 计	<u>6,172,000</u>		

(5) 2017年4月，挂牌后公司第二次定向发行增资

2017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向特定对象张涛等8名定向发行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481.4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407.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增加股本24,814,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97,288,358.49元。本次发行的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股票发行对象	发行股数（股）	发行对象身份	认购方式
1	张涛	8,000,000	公司现有股东	现金
2	张凯	1,260,000	公司的核心员工	现金
3	文建伟	1,254,000	公司的核心员工	现金
4	威武	1,700,000	公司的核心员工	现金
5	俞铁成	600,000	合格外部投资者	现金
6	汉铎投资	2,000,000	合格外部投资者	现金
7	紫源创投	4,000,000	合格外部投资者	现金
8	泉湖贸易	6,000,000	合格外部投资者	现金
	合 计	24,814,000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资本 （万元）	实缴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1	张跃萍	3,521.28	3,521.28	25.3355
2	吕苏民	1,235.27	1,235.27	8.8877
3	张涛	1,220.00	1,220.00	8.7779
4	徐翀	949.00	949.00	6.8280
5	张征祥	930.19	930.19	6.6927
6	金霄华	815.20	815.20	5.8653
7	萍乡市湘东泉湖贸易有限公司	600.00	600.00	4.3170
8	庞宪宝	578.20	578.20	4.1601
9	萍乡独角兽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8.10	528.10	3.7997
10	上海紫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 紫源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00.00	400.00	2.8780
11	龚丽艳	386.50	386.50	2.7809
12	萍乡百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0.00	330.00	2.3743
13	王爱华	303.06	303.06	2.1805
14	陈国梁	285.50	285.50	2.0541
15	蔡舒琪	255.50	255.50	1.8383
16	张凯	232.40	232.40	1.6721
17	上海汉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00	200.00	1.4390
18	威武	170.00	170.00	1.2231
19	李晟璞	160.06	160.06	1.1516
20	张毅	152.03	152.03	1.0939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资本 (万元)	实缴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21	文建伟	125.40	125.40	0.9022
22	吴直兵	100.60	100.60	0.7238
23	许喆	66.00	66.00	0.4749
24	俞铁成	60.00	60.00	0.4317
25	奉继乐	47.00	47.00	0.3382
26	何雷明	46.30	46.30	0.3331
27	万志芳	41.20	41.20	0.2964
28	王悦芸	40.00	40.00	0.2878
29	李凌翔	30.90	30.90	0.2223
30	曾庆海	22.00	22.00	0.1583
31	王木松	19.90	19.90	0.1432
32	莲花县上建启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5.00	15.00	0.1079
33	翁伟滨	14.30	14.30	0.1029
34	巫江华	10.20	10.20	0.0734
35	郭远远	7.50	7.50	0.0540
	合 计	<u>13,898.60</u>	<u>13,898.60</u>	<u>100</u>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资本 (万元)	实缴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1	张跃萍	3,521.28	3,521.28	25.3355
2	吕苏民	1,235.27	1,235.27	8.8877
3	张涛	1,220.00	1,220.00	8.7779
4	徐肿	949.00	949.00	6.828
5	张征祥	930.19	930.19	6.6927
6	金霄华	815.20	815.20	5.8653
7	萍乡市湘东泉湖贸易有限公司	600.00	600.00	4.317
8	庞宪宝	578.20	578.20	4.1601
9	萍乡独角兽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8.10	528.10	3.7997
10	朱庆林	431.30	431.30	3.1032
11	上海紫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 紫源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00.00	400.00	2.878
12	龚丽艳	386.50	386.50	2.7809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资本 (万元)	实缴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13	萍乡百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9.90	329.90	2.3736
14	王爱华	303.06	303.06	2.1805
15	陈国梁	285.50	285.50	2.0541
16	蔡舒璜	255.50	255.50	1.8383
17	上海汉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00	200.00	1.439
18	戚武	170.00	170.00	1.2231
19	李晟璞	160.06	160.06	1.1516
20	张毅	152.03	152.03	1.0939
21	许喆	66.00	66.00	0.4749
22	俞铁成	60.00	60.00	0.4317
23	奉继乐	47.00	47.00	0.3382
24	何雷明	46.30	46.30	0.3331
25	万志芳	41.20	41.20	0.2964
26	王悦芸	40.00	40.00	0.2878
27	李凌翔	30.90	30.90	0.2223
28	曾庆海	22.00	22.00	0.1583
29	王木松	19.90	19.90	0.1432
30	吴直兵	17.00	17.00	0.1223
31	莲花县上建启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5.00	15.00	0.1079
32	翁伟滨	14.30	14.30	0.1029
33	张凯	10.20	10.20	0.0734
34	巫江华	10.20	10.20	0.0734
35	郭远远	7.50	7.50	0.054
	合 计	<u>13,898.59</u>	<u>13,898.59</u>	<u>100</u>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资本 (万元)	实缴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1	张跃萍	3,521.28	3,521.28	25.3355
2	吕苏民	1,235.27	1,235.27	8.8877
3	张征祥	930.19	930.19	6.6927
4	金霄华	815.20	815.20	5.8653
5	徐翀	711.77	711.77	5.1212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资本 (万元)	实缴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6	萍乡市湘东泉湖贸易有限公司	600.00	600.00	4.3170
7	庞宪宝	578.20	578.20	4.1601
8	萍乡独角兽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528.04	528.04	3.7992
9	朱庆林	431.35	431.35	3.1035
10	上海紫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 紫源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00.00	400.00	2.8780
11	楼小天	360.00	360.00	2.5902
12	周惠明	340.00	340.00	2.4463
13	萍乡百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9.92	329.92	2.3738
14	先媛	305.93	305.93	2.2012
15	王爱华	303.06	303.06	2.1805
16	张涛	300.09	300.09	2.1591
17	陈国梁	285.50	285.50	2.0541
18	蔡舒瑛	255.50	255.50	1.8383
19	潘宗匠	237.25	237.25	1.7070
20	上海汉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00	200.00	1.4390
21	戚武	170.00	170.00	1.2231
22	李晟璞	160.06	160.06	1.1516
23	张毅	152.03	152.03	1.0939
24	蒋丽	85.71	85.71	0.6167
25	许文娟	65.95	65.95	0.4745
26	王木松	59.85	59.85	0.4306
27	应东辉	57.10	57.10	0.4108
28	高峻	57.10	57.10	0.4108
29	奉继乐	49.35	49.35	0.3551
30	何雷明	46.30	46.30	0.3331
31	龚丽艳	43.20	43.20	0.3108
32	万志芳	41.20	41.20	0.2964
33	俞铁成	40.00	40.00	0.2878
34	吴京红	40.00	40.00	0.2878
35	王诗琪	37.33	37.33	0.2686
36	李凌翔	30.90	30.90	0.2223
37	曾庆海	22.00	22.00	0.1583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资本 (万元)	实缴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38	吴直兵	17.00	17.00	0.1223
39	莲花县上建启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5.00	15.00	0.1079
40	翁伟滨	13.81	13.81	0.0994
41	张凯	10.20	10.20	0.0734
42	巫江华	10.20	10.20	0.0734
43	郭远远	5.63	5.63	0.0405
44	许喆	0.05	0.05	0.0004
45	广州建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04	0.04	0.0003
46	曾永玲	0.03	0.03	0.0002
	合 计	<u>13,898.60</u>	<u>13,898.60</u>	<u>100.00</u>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资本 (万元)	实缴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1	张跃萍	3,521.28	3,521.28	25.3355
2	吕苏民	1,235.27	1,235.27	8.8877
3	张征祥	930.19	930.19	6.6927
4	金霄华	649.20	649.20	4.6710
5	萍乡市昌盛贸易有限公司	600.00	600.00	4.3170
6	庞宪宝	578.20	578.20	4.1601
7	威武	488.01	488.01	3.5112
8	萍乡独角兽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1.19	401.19	2.8865
9	莲花县宝莲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00.00	400.00	2.8780
10	楼小天	360.00	360.00	2.5902
11	周惠明	340.00	340.00	2.4463
12	萍乡百亿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9.92	319.92	2.3018
13	先媛	305.93	305.93	2.2012
14	王爱华	303.06	303.06	2.1805
15	张涛	300.09	300.09	2.1591
16	陈国梁	285.50	285.50	2.0541
17	杨志远	258.00	258.00	1.8563
18	蔡舒璞	255.50	255.50	1.8383
19	徐翀	237.27	237.27	1.7072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资本 (万元)	实缴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20	张菊女	229.80	229.80	1.6534
21	潘宗匠	227.22	227.22	1.6348
22	朱庆林	207.33	207.33	1.4917
23	上海汉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0.00	200.00	1.4390
24	李晟璞	160.06	160.06	1.1516
25	张毅	152.03	152.03	1.0939
26	蒋丽	85.71	85.71	0.6167
27	许文娟	65.95	65.95	0.4745
28	王木松	59.82	59.82	0.4304
29	高峻	57.10	57.10	0.4108
30	应东辉	57.10	57.10	0.4108
31	奉继乐	55.22	55.22	0.3973
32	何雷明	46.30	46.30	0.3331
33	龚丽艳	43.20	43.20	0.3108
34	万志芳	41.20	41.20	0.2964
35	俞铁成	40.00	40.00	0.2878
36	吴京红	40.00	40.00	0.2878
37	王诗琪	38.38	38.38	0.2761
38	李凌翔	30.91	30.91	0.2224
39	陈高洪	30.49	30.49	0.2194
40	邹斌	30.00	30.00	0.2158
41	黎庆	30.00	30.00	0.2158
42	易杨	26.38	26.38	0.1898
43	刘茹	23.60	23.60	0.1698
44	曾庆海	22.00	22.00	0.1583
45	李桂芬	19.73	19.73	0.1420
46	吴直兵	17.00	17.00	0.1223
47	莲花县上建启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5.00	15.00	0.1079
48	杨萍	15.00	15.00	0.1079
49	翁伟滨	13.81	13.81	0.0994
50	巫江华	10.20	10.20	0.0734
51	张凯	10.20	10.20	0.0734
52	刘映雷	10.00	10.00	0.0719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资本 (万元)	实缴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53	郭远远	5.63	5.63	0.0405
54	师吉阳	2.88	2.88	0.0207
55	王奕波	1.64	1.64	0.0118
56	王顺秋	1.20	1.20	0.0086
57	刘辉	1.19	1.19	0.0086
58	谢凌飞	1.01	1.01	0.0072
59	饶丽珍	0.98	0.98	0.0070
60	邱梅花	0.72	0.72	0.0052
61	上海沙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51	0.51	0.0036
62	杜瑞潼	0.43	0.43	0.0031
63	李渊明	0.40	0.40	0.0029
64	李鹏	0.38	0.38	0.0027
65	欧阳晓	0.30	0.30	0.0022
66	周志频	0.30	0.30	0.0022
67	李栋	0.30	0.30	0.0022
68	黄法平	0.28	0.28	0.0020
69	李锐	0.16	0.16	0.0012
70	李松春	0.14	0.14	0.0010
71	张丽艳	0.12	0.12	0.0009
72	王雅君	0.12	0.12	0.0009
73	刘超	0.11	0.11	0.0008
74	李小波	0.10	0.10	0.0007
75	李敏锋	0.06	0.06	0.0004
76	吕文	0.05	0.05	0.0004
77	许喆	0.05	0.05	0.0004
78	冯妙娟	0.04	0.04	0.0003
79	陈玉彤	0.03	0.03	0.0002
80	林彬	0.02	0.02	0.0001
81	屈元鹏	0.02	0.02	0.0001
82	程志龙	0.02	0.02	0.0001
83	吴君能	0.02	0.02	0.0001
84	李立鸣	0.02	0.02	0.0001
85	邱洪强	0.01	0.01	0.0001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资本 (万元)	实缴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86	杨揽	0.01	0.01	0.0001
87	林土龙	0.01	0.01	0.0001
88	邓海鹏	0.01	0.01	0.0001
	合 计	<u>13,898.60</u>	<u>13,898.60</u>	<u>100</u>

3.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经营范围：硫酸锌系列产品、碳酸锌、氧化锌、锌金属化合物，锌肥、复合肥料、微量营养元素的生产、销售及进出口贸易；再生资源综合利用技术研发、技术咨询和服务，有色及稀散金属的提炼；固定废弃物、工业废渣及粉尘的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钢基新材料研发及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母公司以及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名称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张跃萍金霄华夫妇。

5.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机构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表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报出。

6.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简称
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宝海锌营养
湖南宝海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宝海再生
赤峰宝海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赤峰宝海
湖南宝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宝海生物
江苏宝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宝海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单位与上期的变化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动”及“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导致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 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与负债流动性划分的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四）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五）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九）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

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 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十）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十一）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如果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明显差异，导致该项应收款项如果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将无法真实地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则对该应收款项采取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由于应收款项的账龄越长，其收回的风险越高，本公司采用账龄组合作为按组合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方法。

对于单笔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和经过单独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笔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具有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对应收款项相关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和相关信息的综合分析，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风险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应收款项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关联方组合	基于合并范围内正常经营且财务状况良好的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合并范围内非正常经营或财务状况不佳公司的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十三）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三（九）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十四）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在途物资、合同履约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五）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集团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

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十七）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

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

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八)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3-5	2.38-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8	3-5	5.28-9.7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3-5	9.50-19.4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3-5	19.00-19.4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九）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十）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二十一）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对上述第4项所述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

初始直接费用，是指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增量成本是指若企业不取得该租赁，则不会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于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二）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包括软件、土地使用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按下列标准进行估计：

（1）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为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企业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

（2）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本公司通过与同行业的情况进行比较、参考历史经验、或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等方法，综合各方面因素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于每个会计期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摊销。

3.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

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支出是指公司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的、探索性的有计划的调查所发生的支出，是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发生支出。相对于研究阶段而言，开发阶段是指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形成一项新的产品或技术的基本条件。

（二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二十四）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二十六）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外,职工参加由本公司设立的退休福利供款计划。职工按照一定基数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本公司按固定的金额向年金计划供款,供款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 3.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4.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本

公司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二十八）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九）收入

1.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商品销售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4.主要销售收入确认具体原则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内销收入为公司根据合同约定按客户要求将产品交付客户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对于海外销售，公司出口业务均以 FOB 、 CIF 和 CFR 方式成交，以上贸易方式货物在报关装船越舷离岸时确认收入。

（三十）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三十二) 租赁

1.承租人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出租人

(1) 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 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9%、6%、免税
房产税	从价计征、从租计征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1%、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其他税项	按国家和地方税务部门规定计缴	

注 1：公司提供技术服务适用 6%增值税税率。

注2：子公司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出租自有房屋适用9%的增值税税率。

注3：子公司湖南宝海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铅铋合金含金部分适用增值税免税政策。

(1) 不同企业城市维护建设税纳税主体的城市维护建设税适用税率：

纳税主体名称	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
本公司	5%
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5%
湖南宝海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5%
赤峰宝海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5%
湖南宝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
江苏宝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

注：湖南宝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2022年7月之前所在地不属于市区、县城或镇，适用城市建设维护税税率为1%；2022年7月开始，所在地按照5%适用城市建设维护税税率。

(2)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所得税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15%
湖南宝海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赤峰宝海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20%
湖南宝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江苏宝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注1：经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批准，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认定为江西省高新技术企业，于2022年11月4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GR202236000254，报告期内适用15%的所得税税收优惠。

注2：经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批准，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江西省高新技术企业，于2021年11月3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GR202136000024，报告期内适用15%的所得税税收优惠。

注3：子公司赤峰宝海有色金属有限公司2022年度为小型微利企业，适用20%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二) 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1. 根据国务院发布的《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九条、第一百零一条规定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以及<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1年第36号）中《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第

二类别第 2 序号，以冶炼渣、化工废渣为原料生产精矿粉（次氧化锌），资源比重 70%以上，销售精矿粉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 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中第二类别第 3 序号，以化工废渣为原料生产肥料（锌肥），资源比重 70%以上，销售锌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 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

2.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文件第三类别第 4 条，以烟尘灰、湿法泥、溶炼渣为原料，经冶炼、提纯或化合生产的金属（钢）、合金及金属化合物，产品原料 70%来自所列资源的，销售自产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30%的政策。

3.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提高轻纺电子信息等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9]43 号文件第六条中将商品次氯酸钙及其他钙的次氯酸盐、硫酸锌的出口退税率提高到 5%。自 2009 年 4 月 1 日起执行。2018 年 10 月 22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部分产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123 号第三条原出口退税率 5%的，出口退税率提高至 6%。自 2018 年 11 月 1 日执行。2020 年 3 月 17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15 号《关于提高部分产品出口退税率的公告》第一条中将瓷制卫生器具等 1084 项产品（含硫酸锌）出口退税率提高至 13%，自 2020 年 3 月 20 日执行。

4.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3 号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公司下属制造业企业本期研究开发费享受 100%加计扣除的优惠政策。

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公告 2022 年第 28 号关于加大支持科技创新税前扣除力度的公告：高新技术企业在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置的设备、器具，允许当年一次性全额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并允许在税前实行 100%加计扣除。

6.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0 号《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可以在 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公司下属子公司湖南宝海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在 2022 年 1-6 月享受城市建设维护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减免 50%的优惠政策。公司下属子公司赤峰宝海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在 2022 年 1-12 月享受享受城市建设维护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减免 50%的优惠政策。

7. 根据《江西省地方税务局关于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困难减免税有关事项的公告》（江西省地方税务局公告 2015 年第 2 号，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公告 2018 年第 11 号修改）以及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 2022 年第 2 号《关于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困难减免税有关事项的公告》，公司子公司江西宝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申请减免 2022 年 4-12 月减免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获湘东区税务局峡山口分局审批通过，享受 2022 年 4-12 月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减免政策。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会计政策的变更

(1)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中关于“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报告期财务报表无影响。

(2)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中关于“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报告期财务报表无影响。

2.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前期重大会计差错的性质、内容、形成原因

1) 成本核算方法变更

根据《企业产品成本核算制度(试行)》(财会[2013]17 号)第三十七条规定,制造企业应当根据生产经营特点和联产品、副产品的工艺要求,选择系数分配法、实物量分配法、相对销售价格分配法等合理的方法分配联合生产成本。

目前公司成本核算方法为定额成本法,通过公开信息检索,多数存在联副产品的企业采用销售价格分配法进行成本核算。公司拟申报北交所,且 2022 年公司副产品金属市场价格波动较大,考虑到同行业可比以及金属价格的波动,公司对原成本分摊方式进行了调整,调整主产品与副产品成本分配标准,采用经济价值分摊成本的方法,此为会计估计方式的变更,但考虑到申报北交所可比期间的对照数据在同一口径下比较,此成本分摊方式进行了追溯重述,故在前期差错更正专项说明中说明。

2) 生产用固定资产的修理费从管理费用调整至制造费用

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 2022 年年工作的通知 财会〔2022〕32 号中要求,“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财会〔2006〕3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财会〔2006〕3 号,以下简称固定资产准则)等相关规定,将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与存货的生产和加工相关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按照存货成本确定原则进行处理,行政管理部门、企业专设的销售机构等发生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按照功能分类计入管理费用或销售费用。”

公司根据此要求对前期数据进行了调整。

3) 企业因需求不足停产或因事故而停工检修等,相关生产设备应当继续计提折旧,并计入营业成本

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 2022 年年工作的通知 财会〔2022〕32 号中要求,“企业应当按照固定资产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财会〔2006〕3 号)等相关规定,在

停工停产期间继续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并根据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例如，企业因需求不足市停产或因事故而停工检修等，相关生产设备应当继续计提折旧，并计入营业成本。”

公司根据此要求对前期停工期间的折旧、人工成本、制造费用进行了调整。

4) 公司下属两家子公司 2018 年度进行实际汇算清缴时与账面所计提所得税存在差异，经与主管税务机关沟通，该已计提无需缴纳的所得税差异进行了前期差错更正。

5) 其他调整事项

基于以上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影响，公司调整了税前利润及纳税调整事项，相应调整了财务报表中的所得税费用留存收益等科目。

(2) 各个列报前期财务报表中受影响的项目名称和更正金额

1) 2019 年 1 月 1 日合并财务报表变化情况：

项 目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数 (重述后-重述前)
应交税费	3,507,905.09	2,039,984.75	-1,467,920.34
未分配利润	74,051,128.49	75,519,048.83	1,467,920.34

2) 2019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变化情况：

项 目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数 (重述后-重述前)
存货	162,387,932.83	162,370,044.85	-17,887.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262,503.97	13,239,310.47	-23,193.50
应交税费	2,181,583.76	630,820.26	-1,550,763.50
未分配利润	24,515,298.31	25,756,632.25	1,241,333.94
少数股东权益	19,364,148.25	19,632,496.33	268,348.08
其中:营业成本	349,252,152.71	350,563,591.14	1,311,438.43
管理费用	37,400,857.21	36,924,068.57	-476,788.6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35,895.11	-6,119,133.30	816,761.81
利润总额	-42,647,187.48	-42,665,075.46	-17,887.98
所得税费用	-6,849,552.13	-6,909,201.79	-59,649.66
净利润	-35,797,635.35	-35,755,873.67	41,761.68

3)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20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变化情况：

项 目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数 (重述后-重述前)
存货	177,911,105.14	180,123,248.92	2,212,143.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84,271.45	10,876,421.06	-407,850.39
应交税费	2,520,417.13	1,029,304.62	-1,491,112.51
盈余公积	3,131,658.05	3,167,484.96	35,826.91
未分配利润	30,580,597.31	33,383,136.64	2,802,539.33
少数股东权益	19,791,376.62	20,248,416.28	457,039.66
营业成本	370,557,698.98	379,102,332.31	8,544,633.33
管理费用	33,306,335.45	22,502,850.54	-10,803,484.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7,028.58	-155,848.40	-28,819.82
利润总额	6,063,987.47	8,294,019.23	2,230,031.76
所得税费用	-167,282.57	277,025.31	444,307.88
净利润	6,231,270.04	8,016,993.92	1,785,723.88

4)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21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变化情况:

项 目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数 (重述后-重述前)
存货	187,874,544.26	198,033,168.95	10,158,624.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39,057.69	7,572,863.55	-1,366,194.14
应交税费	3,745,919.49	2,254,806.98	-1,491,112.51
盈余公积	5,090,029.40	5,592,174.26	502,144.86
未分配利润	65,525,769.82	74,816,797.43	9,291,027.61
少数股东权益	19,644,552.44	20,134,923.03	490,370.59
营业成本	515,015,415.76	521,438,022.30	6,422,606.54
管理费用	37,662,033.86	23,663,809.67	-13,998,224.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44,758.64	-273,895.38	370,863.26
利润总额	40,159,028.79	48,105,509.70	7,946,480.91
所得税费用	3,713,061.00	4,671,404.75	958,343.75
净利润	36,445,967.79	43,434,104.95	6,988,137.16

5) 2019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19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变化情况:

项 目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数 (重述后-重述前)
存货	26,918,516.14	27,954,994.81	1,036,478.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97,712.41	4,442,240.60	-155,471.81
未分配利润	-4,929,540.13	-3,164,331.73	1,765,208.40
营业成本	125,778,845.07	126,665,955.34	887,110.27
管理费用	11,308,555.46	10,588,506.20	-720,049.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67,278.69	-2,963,739.01	1,203,539.68
利润总额	-22,471,083.86	-21,434,605.19	1,036,478.67
所得税费用	-3,534,750.01	-3,379,278.20	155,471.81
净利润	-18,936,333.85	-18,055,326.99	881,006.86

6)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20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变化情况：

项 目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数 (重述后-重述前)
存货	59,851,732.20	59,262,469.53	-589,262.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02,621.10	4,791,010.50	88,389.40
盈余公积	3,131,658.05	3,167,484.96	35,826.91
未分配利润	116,938.59	464,439.95	347,501.36
营业成本	156,285,137.75	159,500,603.37	3,215,465.62
管理费用	7,776,747.08	6,193,123.72	-1,583,623.36
资产减值损失	-127,028.58	-120,927.66	6,100.92
利润总额	5,597,282.15	3,971,540.81	-1,625,741.34
所得税费用	537,810.25	293,949.04	-243,861.21

7)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21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变化情况：

项 目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数 (重述后-重述前)
存货	58,041,852.05	62,937,606.31	4,895,754.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6,955.08	1,013,507.09	-733,447.99
盈余公积	5,090,029.40	5,592,174.26	502,144.86
未分配利润	17,742,280.74	22,286,643.69	4,544,362.95
营业成本	288,706,325.56	285,567,622.53	-3,138,703.03
管理费用	9,101,787.59	7,141,868.78	-1,959,918.81

资产减值损失	-644,758.64	-258,363.55	386,395.09
利润总额	22,561,639.96	28,046,656.89	5,485,016.93
所得税费用	2,977,926.46	3,799,763.85	821,837.39
净利润	19,583,713.50	24,246,893.04	4,663,179.54

4.2022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无。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说明：期初指2022年1月1日，期末指2022年12月31日，上期指2021年度，本期指2022年度。

（一）货币资金

1.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71,612.81	93,195.47
银行存款	38,441,807.84	17,392,915.34
其他货币资金	1,952,120.53	458,312.20
合 计	<u>40,565,541.18</u>	<u>17,944,423.01</u>

2.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1,952,120.53元，均为票据保证金。

3.期末无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二）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571,457.60	6,990,870.75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u>4,571,457.60</u>	<u>6,990,870.75</u>

2.期末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3.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4,521,457.60	
合 计		<u>4,521,457.60</u>	

注：本公司期末已背书或贴现的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公司对6家大型商业银行：中国银行、中

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交通银行；9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在背书或贴现时终止确认，除此15家银行外其他银行开出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或者贴现不能终止确认。

4. 期末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三）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6个月（含6个月）	60,798,392.41
7-12个月（含12个月）	101,270.67
1年以内（含1年）	<u>60,899,663.08</u>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10,328.82
3-4年（含4年）	132,020.00
4-5年（含5年）	285,665.41
5年以上	52,288.33
小 计	<u>61,379,965.64</u>
减：坏账准备	982,976.77
合 计	<u>60,396,988.87</u>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61,339,965.64</u>	<u>99.93</u>	<u>942,976.77</u>	<u>1.54</u>		<u>60,396,988.87</u>	
其中：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339,965.64	99.93	942,976.77	1.54		60,396,988.8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u>40,000.00</u>	<u>0.07</u>	<u>40,000.00</u>	<u>100</u>			
其中：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000.00	<u>0.07</u>	40,000.00	100			
合 计	<u>61,379,965.64</u>	100	<u>982,976.77</u>			<u>60,396,988.87</u>	

接上表：

类 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59,799,856.78</u>	<u>100</u>	<u>857,137.94</u>	<u>1.43</u>	<u>58,942,718.84</u>
其中：按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799,856.78	100	857,137.94	1.43	58,942,718.8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u>59,799,856.78</u>	100	<u>857,137.94</u>		<u>58,942,718.84</u>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 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赤峰市伯苏宸商贸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	公司已注销
宁城县开元金属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100	已无法联系到企业，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u>40,000.00</u>	<u>40,000.00</u>	<u>100</u>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按风险组合计提

名 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60,798,392.41	607,983.93	1.00
7-12 个月 (含 12 个月)	101,270.67	5,063.53	5.00
1 年以内小计	<u>60,899,663.08</u>	<u>613,047.46</u>	
1-2 年 (含 2 年)			
2-3 年 (含 3 年)	10,328.82	3,098.65	30.00
3-4 年 (含 4 年)	92,020.00	46,010.00	50.00
4-5 年 (含 5 年)	285,665.41	228,532.33	80.00
5 年以上	52,288.33	52,288.33	100
合 计	<u>61,339,965.64</u>	<u>942,976.77</u>	

3.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57,137.94	85,838.83			942,976.7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000.00			40,000.00
合计	<u>857,137.94</u>	<u>125,838.83</u>			<u>982,976.77</u>

4.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长沙市普乐美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52,000.00	1-6月	10.67	65,520.00
Norkem Holdings PLC	非关联方	3,275,082.26	1-6月	5.34	32,750.82
上海东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84,500.00	1-6月	3.56	21,845.00
韶关市拓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20,122.27	1-6月	3.13	19,201.22
长沙兴嘉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75,840.00	1-6月	3.06	18,758.40
合计		<u>15,807,544.53</u>		<u>25.76</u>	<u>158,075.44</u>

6.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本期无因应收账款转移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四)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48,698.13	2,799,910.41
合计	<u>748,698.13</u>	<u>2,799,910.41</u>

注：(1) 公司对于期末在手且双重目标持有的高信用等级的银行承兑汇票在“应收款项融资”列报。

(2)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故无需对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计提减值。

2.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3.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8,276,569.44		
合 计	<u>8,276,569.44</u>		

4.期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五)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7,418,215.32	91.86	18,508,630.70	94.89
1-2年(含2年)	1,459,457.84	7.70	676,018.90	3.47
2-3年(含3年)	14,484.95	0.08	222,711.63	1.14
3年以上	68,000.00	0.36	98,436.31	0.50
合 计	<u>18,960,158.11</u>	<u>100</u>	<u>19,505,797.54</u>	<u>100</u>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郴州市富盛贸易有限公司	4,204,014.62	22.17
福建省三明骊腾有色金属工贸有限公司	1,450,397.12	7.65
开封市新科锌业有限公司	1,363,592.00	7.19
河南省骏牛供应链有限公司	861,687.97	4.54
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	747,553.87	3.94
合 计	<u>8,627,245.58</u>	<u>45.49</u>

(六) 其他应收款

1.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454,819.90	18,886,734.03
合 计	<u>7,454,819.90</u>	<u>18,886,734.03</u>

2.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6,087,336.25
7-12个月(含12个月)	630,655.61
1年以内(含1年)	<u>6,717,991.86</u>
1-2年(含2年)	650,500.45
2-3年(含3年)	249,549.69
3-4年(含4年)	93,700.00
4-5年(含5年)	111,245.00
5年以上	2,088,621.80
小 计	<u>9,911,608.80</u>
减: 坏账准备	2,456,788.90
合 计	<u>7,454,819.90</u>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3,652,948.45	20,230,733.89
备用金	103,524.45	96,446.65
保证金	6,155,135.90	2,576,495.90
小 计	<u>9,911,608.80</u>	<u>22,903,676.44</u>
减: 坏账准备	2,456,788.90	4,016,942.41
合 计	<u>7,454,819.90</u>	<u>18,886,734.03</u>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867,996.96		2,148,945.45	<u>4,016,942.41</u>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35,675.86		75,522.35	<u>-1,560,153.51</u>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 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 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232,321.10</u>		<u>2,224,467.80</u>	<u>2,456,788.90</u>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风险组合计 提坏账准备	3,701,419.86	-1,560,153.51			2,141,266.35
按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	315,522.55				315,522.55
合 计	<u>4,016,942.41</u>	<u>-1,560,153.51</u>			<u>2,456,788.90</u>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老关镇人民政府	保证金	4,000,000.00	1-6 个月	40.36	40,000.00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1,460,000.00	1-6 个月、7-12 个月、1-2 年、5 年以上	14.73	390,630.00
萍乡市湘东区国税局	往来款	997,509.05	1-6 个月、7-12 个月	10.06	34,361.41
出口退税	往来款	376,550.36	1-6 个月、7-12 个月	3.80	4,376.60
衡阳华菱连轧管有限公司	往来款	324,696.00	5 年以上	3.28	324,696.00
合 计		<u>7,158,755.41</u>		<u>72.23</u>	<u>794,064.01</u>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补助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 金额及依据
萍乡市湘东区国税局	即征即退退税	997,509.05	1 年以内（含 1 年）	详见注

补助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 金额及依据
合 计		<u>997,509.05</u>		

注：该笔补助为公司2022年销售钢产品，应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因缓缴政策2022年未收到退税款，预计于2023年全部收回。

(8)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9) 本期无因其他应收款转移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七) 存货

1.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 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 同履约成本减值 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 价值
原材料	123,717,244.42	373,194.44	123,344,049.98	101,340,334.71		101,340,334.71
在产品	6,519,065.43		6,519,065.43	10,209,707.64	25,286.85	10,184,420.79
库存商品	65,372,876.17	789,016.40	64,583,859.77	74,154,944.33	248,608.53	73,906,335.80
周转材料	2,781,937.78		2,781,937.78	1,902,738.15		1,902,738.15
低值易耗品	960,614.56		960,614.56	724,215.77		724,215.77
发出商品	4,833,931.94		4,833,931.94	9,482,109.17		9,482,109.17
在途物资	222,743.36		222,743.36			
合同履约成本	156,620.32		156,620.32	493,014.56		493,014.56
合 计	<u>204,565,033.98</u>	<u>1,162,210.84</u>	<u>203,402,823.14</u>	<u>198,307,064.33</u>	<u>273,895.38</u>	<u>198,033,168.95</u>

2.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73,194.44				373,194.44
在产品	25,286.85			25,286.85		
库存商品	248,608.53	789,016.40		248,608.53		789,016.40
合 计	<u>273,895.38</u>	<u>1,162,210.84</u>		<u>273,895.38</u>		<u>1,162,210.84</u>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	18,105,986.73	6,263,110.07
预缴企业所得税	887,945.70	
合 计	<u>18,993,932.43</u>	<u>6,263,110.07</u>

（九）固定资产

1.总表情况

（1）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93,035,114.03	161,396,714.08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u>193,035,114.03</u>	<u>161,396,714.08</u>

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9,076,456.50	109,826,079.60	4,002,333.54	5,152,513.14	<u>258,057,382.78</u>
2.本期增加金额	<u>12,636,333.25</u>	<u>32,374,328.94</u>	<u>171,418.58</u>	<u>765,982.26</u>	<u>45,948,063.03</u>
（1）购置	363,994.05	4,272,359.47	171,418.58	440,144.06	<u>5,247,916.16</u>
（2）在建工程转入	12,272,339.20	28,101,969.47		325,838.20	<u>40,700,146.87</u>
3.本期减少金额		<u>359,042.23</u>		<u>40,170.94</u>	<u>399,213.17</u>
（1）报废		359,042.23		40,170.94	<u>399,213.17</u>
4.期末余额	151,712,789.75	141,841,366.31	4,173,752.12	5,878,324.46	<u>303,606,232.64</u>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7,217,776.00	53,553,031.65	2,450,332.33	3,439,528.72	<u>96,660,668.70</u>
2.本期增加金额	<u>5,412,252.92</u>	<u>7,278,708.51</u>	<u>256,401.89</u>	<u>654,749.10</u>	<u>13,602,112.42</u>
（1）计提	5,412,252.92	7,278,708.51	256,401.89	654,749.10	<u>13,602,112.42</u>
3.本期减少金额		<u>209,201.82</u>		<u>29,893.88</u>	<u>239,095.70</u>
（1）报废		209,201.82		29,893.88	<u>239,095.70</u>
4.期末余额	42,630,028.92	60,622,538.34	2,706,734.22	4,064,383.94	<u>110,023,685.42</u>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 计
2.本期增加金额		512,059.66		35,373.53	<u>547,433.19</u>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512,059.66		35,373.53	<u>547,433.19</u>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u>109,082,760.83</u>	<u>80,706,768.31</u>	<u>1,467,017.90</u>	<u>1,778,566.99</u>	<u>193,035,114.03</u>
2.期初账面价值	<u>101,858,680.50</u>	<u>56,273,047.95</u>	<u>1,552,001.21</u>	<u>1,712,984.42</u>	<u>161,396,714.08</u>

(2) 期末无暂时闲置固定资产。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218,721.36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856,812.66	正在办理中
合 计	<u>856,812.66</u>	

注：本期固定资产抵押的情况详见附注“六、(五十)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十) 在建工程

1.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8,717,934.06	5,427,014.17
工程物资	97,771.86	
合 计	<u>118,815,705.92</u>	<u>5,427,014.17</u>

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冶金再生资源综合利用搬迁改造项目	109,035,044.55		109,035,044.55			
多效蒸发工程	3,762,243.39		3,762,243.39			
漂洗车间改造	2,280,215.39		2,280,215.39			
氧化锌车间钢结构改造	1,436,715.37		1,436,715.37			
防腐保温工程	670,778.94		670,778.94			
回收车间改造	377,154.00		377,154.00			
1000 立方雨水收集池工程项目	319,243.03		319,243.03			
成品车间改造	115,704.74		115,704.74			
制水车间				3,249,717.90		3,249,717.90
消防栓工程				558,715.60		558,715.60
钢结构冷却水池				552,579.62		552,579.62
氧化锌漂洗车间钢结构雨棚改造				212,778.75		212,778.75
多效结晶桶 20211210				201,098.41		201,098.41
脱硫塔				200,000.00		200,000.00
碳酸锌制铜压滤机				51,495.15		51,495.15
能耗在线监测系统				49,989.40		49,989.40
广东粤鑫玻璃钢离心风机				12,389.38		12,389.38
其他零星工程	720,834.65		720,834.65	338,249.96		338,249.96
合计	<u>118,717,934.06</u>		<u>118,717,934.06</u>	<u>5,427,014.17</u>		<u>5,427,014.17</u>

注：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冶金再生资源综合利用搬迁改造项目实施主体为子公司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西宝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合 计		<u>4,974,890.28</u>	<u>146,364,153.08</u>	<u>36,145,835.29</u>		<u>115,193,208.07</u>
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冶金再生资源综合利用搬迁改造项目	180,000,000.00		109,035,044.55			109,035,044.55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本期其他	期末余额
			金额	固定资产金额	减少金额	
多效蒸发工程	30,000,000.00		25,753,023.46	21,990,780.07		3,762,243.39
漂洗车间改造	4,000,000.00		2,797,967.62	517,752.23		2,280,215.39
成品车间改造	3,000,000.00		2,418,883.89	2,303,179.15		115,704.74
氧化除铁技改	5,600,000.00		5,538,625.15	5,538,625.15		
制水车间	3,700,000.00	3,249,717.90	450,067.00	3,699,784.90		
消防栓工程	700,000.00	558,715.60	138,532.11	697,247.71		
钢结构冷却水池	600,000.00	552,579.62	46,031.63	598,611.25		
氧化锌漂洗车间钢结构雨棚改造	215,000.00	212,778.75		212,778.75		
多效结晶桶 20211210	300,000.00	201,098.41	93,942.27	295,040.68		
脱硫塔	300,000.00	200,000.00	92,035.40	292,035.40		

接上表：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60.58	60.58				自有资金
85.84	85.84				自有资金
69.95	69.95				自有资金
80.63	80.63				自有资金
98.90	100				自有资金
99.99	100				自有资金
99.61	100				自有资金
99.77	100				自有资金
98.97	100				自有资金
98.35	100				自有资金
97.35	100				自有资金

3.工程物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工程物资	97,771.86		97,771.86		
合 计	<u>97,771.86</u>		<u>97,771.86</u>		

(十一)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0,608.55	<u>150,608.55</u>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50,608.55	<u>150,608.55</u>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0,202.85	<u>50,202.85</u>
2.本期增加金额	<u>50,202.85</u>	<u>50,202.85</u>
(1) 计提	50,202.85	<u>50,202.85</u>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00,405.70	<u>100,405.70</u>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u>50,202.85</u>	<u>50,202.85</u>
2.期初账面价值	<u>100,405.70</u>	<u>100,405.70</u>

(十二)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483,087.64	448,128.91	<u>18,931,216.55</u>
2.本期增加金额	<u>20,658,380.96</u>	<u>28,301.89</u>	<u>20,686,682.85</u>
(1) 购置	20,658,380.96	28,301.89	<u>20,686,682.85</u>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9,141,468.60	476,430.80	<u>39,617,899.40</u>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745,477.46	230,647.82	<u>3,976,125.28</u>
2.本期增加金额	<u>491,680.91</u>	<u>75,861.31</u>	<u>567,542.22</u>
(1) 计提	491,680.91	75,861.31	<u>567,542.22</u>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 计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237,158.37	306,509.13	<u>4,543,667.50</u>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u>34,904,310.23</u>	<u>169,921.67</u>	<u>35,074,231.90</u>
2.期初账面价值	<u>14,737,610.18</u>	<u>217,481.09</u>	<u>14,955,091.27</u>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13,525,684.16	正在办理中
合 计	<u>13,525,684.16</u>	

注：本期无形资产抵押的情况详见附注“六、(五十)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环保改造	2,367,453.88	786,563.51	633,015.09		2,521,002.30
防腐保温工程	1,422,988.07	700,016.17	841,280.01		1,281,724.23
氧化锌回转窑改建	818,977.58		178,686.00		640,291.58
厂区修复改造		664,367.18	52,797.27		611,569.91
离心车间、中酸浸车间屋顶瓦更换	121,471.50	483,673.39	183,127.02		422,017.87
净水池硬化	292,341.79		85,563.34		206,778.45
成品烘干炉部分更换	313,113.72		109,029.24	10,000.00	194,084.48
维修工程	233,495.14		75,728.16		157,766.98
更换电缆中酸浸碳酸锌电缆工程	195,679.58		86,968.68		108,710.90
回转窑 8—17 米更换砖	111,494.60		39,351.00		72,143.60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楼二、三楼卫生间装修	64,583.35		24,999.96		39,583.39
办公楼前厅装修	65,742.74		26,297.04		39,445.70
车间供电线路整治工程		29,126.21			29,126.21
化验室装修	30,222.24		11,333.28		18,888.96
合 计	<u>6,037,564.19</u>	<u>2,663,746.46</u>	<u>2,348,176.09</u>	<u>10,000.00</u>	<u>6,343,134.56</u>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598,448.15	841,973.83	4,998,184.88	853,696.1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114,767.50	1,342,696.00	3,713,679.17	1,059,311.21
可抵扣亏损	52,600,809.30	9,193,129.01	26,415,388.60	5,659,856.18
合 计	<u>67,314,024.95</u>	<u>11,377,798.84</u>	<u>35,127,252.65</u>	<u>7,572,863.55</u>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49,440,657.40	8,644,747.46	23,635,287.83	4,611,245.89
合 计	<u>49,440,657.40</u>	<u>8,644,747.46</u>	<u>23,635,287.83</u>	<u>4,611,245.89</u>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50,961.55	149,790.85
可抵扣亏损	8,910,376.69	1,264,036.00
合 计	<u>9,461,338.24</u>	<u>1,413,826.85</u>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25 年	1,263,744.40	1,263,744.40	
2026 年	291.60	291.60	
2027 年	7,646,340.69		
合 计	<u>8,910,376.69</u>	<u>1,264,036.00</u>	

(十五)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3,237,239.14		3,237,239.14	302,618.35		302,618.35
预付工程款	1,253,918.22		1,253,918.22	1,173,650.20		1,173,650.20
预付土地款				8,000,000.00		8,000,000.00
预付上市费用	1,132,075.44		1,132,075.44			
合 计	<u>5,623,232.80</u>		<u>5,623,232.80</u>	<u>9,476,268.55</u>		<u>9,476,268.55</u>

(十六)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000,000.00
抵押借款	3,000,000.00	11,741,917.00
抵押+保证借款	28,000,000.00	18,000,000.00
保证借款	77,900,000.00	3,65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8,000,000.00	8,000,000.00
应计利息	143,554.48	52,217.40
合 计	<u>117,043,554.48</u>	<u>42,444,134.40</u>

注：(1) 2020年3月18日，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西莲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2020]莲农商行流借字第 12524202003181001002 号)，取得 300 万元借款(借款期限：2022 年 4 月 11 日至 2023 年 3 月 17 日)，借款利率 4.20%，由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不动产抵押(抵押合同号：[2020]莲农商行抵字第 12524202003181001002 号)(不动产权证号：赣(2017)莲花县不动产权第 0000340 号)，抵押担保范围包括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福利、罚息、法律文书指定履行期间的迟延履行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及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等。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 300 万元。

(2) 2022 年 4 月 28 日，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西莲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2022]莲农商行流借字第 125242022042810010001 号)，取得 1000 万元借款(借款期限 2022 年 4 月 28 日至 2023 年 4 月 27 日)，借款利率 4.66%，由张跃萍、萍乡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合同号：[2022]莲农商行保字第 B12524202204280001 号、[2022]莲农商行保字第 B12524202204280002 号)，担保范围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为 400 万元。

(3) 2022 年 6 月 23 日，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莲花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江银萍分莲支借字第 2250041-002 号)，取得 500 万元借款(借

款期限 2022 年 6 月 24 日至 2023 年 6 月 22 日), 借款利率 4.20%, 由张跃萍、金霄华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合同号: 江银萍分莲支保字第 2250041-001 号), 担保范围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为 500 万元。

(4) 2022 年 6 月 15 日, 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萍乡湘东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 36010120220003155), 取得 900 万元借款(借款期限: 2022 年 6 月 21 日至 2023 年 6 月 20 日), 借款利率 4.35%, 由张跃萍、萍乡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合同号: 36100120220015584), 担保范围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为 900 万元。

(5) 2022 年 9 月 28 日, 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莲花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 JK220928994870), 取得 1000 万元借款(借款期限: 2022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3 年 9 月 27 日), 借款利率 4.35%, 由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合同号: BZ220929416981), 担保范围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为 690 万元。

(6) 2022 年 3 月 8 日, 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 (2022)洪银贷字第 090021 号), 取得 1000 万元借款(借款期限: 2022 年 3 月 10 日至 2023 年 3 月 10 日), 借款利率 5.00%, 由张跃萍、金霄华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合同号: (2022)信洪银最保字第 090021-1 号、(2022)信洪银最保字第 090021 号), 担保范围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为 1000 万元。

(7) 2022 年 12 月 29 日, 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萍乡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 L20222630 号), 取得 800 万元借款(借款期限: 2022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9 日), 借款利率 3.65%, 由张跃萍、金霄华、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合同号: B20222630-1、B20222630-2), 担保范围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2022 年 12 月 29 日, 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萍乡市支行签订《质押合同》(合同编号: Z20222630), 为本公司上述债务提供质押担保, 质押物为公司自主研发的专利权: 蒸汽发生炉(专利号为 ZL201520515570.4)、酸雾吸收处理装置(专利号为 ZL201520515263.9), 质押担保范围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质押物保管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因债务人违约而给质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为 800.00 万元。

(8) 2022 年 2 月 8 日, 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与萍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老关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合同号: [2022]萍农商老流借字第 123172022020810030001 号), 取得 900 万元借款(借款期限: 2022 年 2 月 14 日至 2023 年 2 月 7 日), 借款利率 4.66%, 由张跃萍、张征祥、萍乡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合同号: [2022]萍农商老保字第 B12317202202080002 号、[2022]萍农商老保字第 B12317202202080003 号、[2022]萍农商老保字第 B12317202202080004 号), 担保范围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为 900 万元。

(9) 2022 年 3 月 15 日, 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与萍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老关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合同号: [2022]萍农商老流借字第 123172022031510030001 号), 取得

1000 万元借款（借款期限：2022 年 3 月 18 日至 2023 年 3 月 17 日及 2022 年 3 月 24 日至 2023 年 3 月 23 日），借款利率 4.35%，由张跃萍、金霄华、阳胜宾、张征祥、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合同号：[2022]萍农商老保字第 B12317202203150005 号、[2022]萍农商老保字第 B12317202203180002 号、[2022]萍农商老保字第 B12317202203150003 号），担保范围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2022 年 3 月 15 日，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与萍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老关支行签订《抵押合同》（合同编号：[2022]萍农商老抵字第 D12317202203150002 号）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为公司自有机器，设备抵押担保范围包括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福利、罚息、法律文书指定履行期间的迟延履行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及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等。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为 1000 万元。

（10）2022 年 6 月 30 日，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与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东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合同号：JK220629009069），取得 900 万元借款（借款期限：2022 年 6 月 30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利率 4.20%，由湖南宝海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合同号：BZ20220630009069），担保范围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为 900 万元。

（11）2022 年 10 月 28 日，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与萍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老关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合同号：[2022]萍农商老流借字 123172022102810030001），取得 1000 万元借款（借款期限：2022 年 10 月 29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7 日），借款利率 5.50%，由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张跃萍、金霄华、阳胜宾、张征祥、萍乡市星火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合同号：[2022]萍农商老保字第 B12317202210280001 号、[2022]萍农商老保字第 B12317202210280002 号、[2022]萍农商老保字第 B12317202210280003 号、[2022]萍农商老保字第 B12317202210280004 号），担保范围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为 1000 万元。

（12）2022 年 8 月 30 日，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与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东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合同号：28240022083001110001001），取得 1000 万元借款（借款期限：2022 年 8 月 30 日至 2023 年 8 月 30 日），借款利率 4.25%，由张跃萍、江西宝海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合同号：2824002208300111000101、2824002208300111000102），担保范围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为 1000 万元。

（13）2022 年 9 月 2 日，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萍乡市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合同号：L20222746），取得 500 万元借款（借款期限：2022 年 9 月 2 日至 2023 年 9 月 2 日），借款利率：3.70%，由张跃萍、金霄华、江西宝海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合同号：B20222746-1、B20222746-2），担保范围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为 500 万元。

（14）2022 年 6 月 13 日，湖南宝海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合同号：362420221001000631000），取得 1800 万元借款（借款期限：2022 年 6 月 13 日至 2023 年 6 月 12 日），借款利率 5.20%，由姚志明、向伟华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合同号：DB36240120200611007167），担保范围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2020 年 6 月 11 日，湖南宝海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

（抵押合同号：DB36240120200611007135），为湖南宝海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在2020年6月11日至2023年6月11日期间在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人民币1,800.00万元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抵押物为自有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权证号：湘（2019）平江县不动产权第0003340号），抵押担保范围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截至2022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为1,800.00万元。

2. 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十七）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52,120.53	358,311.20
合计	<u>1,952,120.53</u>	<u>358,311.20</u>

注：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十八）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原料款	40,172,393.69	48,393,620.34
应付设备款	1,475,518.06	853,300.02
应付工程款	16,498,861.66	6,942,625.49
运费及其他	22,876,691.97	22,892,133.77
合计	<u>81,023,465.38</u>	<u>79,081,679.62</u>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十九）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984,323.56	10,367,223.98
合计	<u>3,984,323.56</u>	<u>10,367,223.98</u>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二十）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165,921.72	52,603,452.54	53,507,235.42	8,262,138.84
二、离职后福利中-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7,400.00	1,841,237.66	1,841,237.66	7,400.00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三、辞退福利		18,300.00	18,3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u>9,173,321.72</u>	<u>54,462,990.20</u>	<u>55,366,773.08</u>	<u>8,269,538.84</u>

2.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236,078.47	48,232,063.51	49,012,863.72	7,455,278.26
二、职工福利费		3,144,568.65	3,144,568.65	
三、社会保险费	<u>103,760.00</u>	<u>857,922.11</u>	<u>920,182.11</u>	<u>41,500.00</u>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3,760.00	523,005.27	585,265.27	41,500.00
工伤保险费		334,916.84	334,916.84	
四、住房公积金		239,504.60	239,504.6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26,083.25	129,393.67	190,116.34	765,360.58
合 计	<u>9,165,921.72</u>	<u>52,603,452.54</u>	<u>53,507,235.42</u>	<u>8,262,138.84</u>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400.00	1,737,621.43	1,737,621.43	7,400.00
2.失业保险费		103,616.23	103,616.23	
合 计	<u>7,400.00</u>	<u>1,841,237.66</u>	<u>1,841,237.66</u>	<u>7,400.00</u>

4.辞退福利

项 目	本期缴费金额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辞退福利	18,300.00	
合 计	<u>18,300.00</u>	

(二十一)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企业所得税		127,790.66
2. 增值税	3,569,873.76	1,333,632.31
3. 土地使用税	72,197.60	72,197.60
4. 房产税	141,456.29	134,734.33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7,639.27	234,381.11
6.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622,841.60	240,491.31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7.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3,012.11	14,431.48
8. 印花税	100,338.07	32,999.30
9. 其他	37,415.48	64,148.88
合 计	<u>5,154,774.18</u>	<u>2,254,806.98</u>

(二十二) 其他应付款

1.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530,599.70	5,510,908.17
合 计	<u>3,530,599.70</u>	<u>5,510,908.17</u>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2,300,569.70	5,030,878.17
押金及保证金	1,230,030.00	480,030.00
合 计	<u>3,530,599.70</u>	<u>5,510,908.17</u>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二十三)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u>16,851,215.24</u>	<u>4,800,000.00</u>
其中：抵押借款	12,000,000.00	4,800,000.00
抵押+担保借款	4,8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计提利息	51,215.24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8,155,113.95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2,549.75	50,166.83
合 计	<u>45,058,878.94</u>	<u>4,850,166.83</u>

注：1.2020年3月18日，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西莲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2020]莲农商行流借字第 12524202003181001002 号），取得 1500 万元滚动借款（借款期限：实际借款日至 2023 年 3 月 17 日），借款利率 4.20%-4.30%，由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不动产抵押（抵押合同号：[2020]莲农商行抵字第 12524202003181001002 号）（不动产权证号：赣（2017）莲花县不动产权第 0000340 号），抵押担保范围包括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福利、罚息、法律文书指定履行期间的迟延履行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及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等。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 1200 万元，其中 1200 万元将于一年内到期偿还。

2. 2019 年 4 月 18 日，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湖南宝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湖南茶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08500-2019-00000411），取得 480 万借款，借款利率 9%，2022 年 4 月 15 日，湖南宝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湖南茶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展期协议》（合同编号为：-08500-2022-00000373），将取得的 480 万元借款由 2022 年 4 月 18 日展期至 2023 年 10 月 5 日，借款利率 8.6398%，由湖南宝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自有房屋建筑物抵押（抵押合同号：2-08500-2022-00000109 至 2-08500-2022-00000121）（权证号：1000022376-1000022389）抵押担保范围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由肖玉明、谭松柏、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合同号：1-08500-2022-000000281、1-08500-2022-000000282、1-08500-2022-000000283），担保范围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为 480.00 万元，其中 480 万元将于一年内到期。

（二十四）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4,521,457.60	6,411,825.77
待转销项税	464,086.22	1,297,183.42
合 计	<u>4,985,543.82</u>	<u>7,709,009.19</u>

（二十五）长期借款

借款条件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利率区间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4.3%
合 计	<u>20,000,000.00</u>		

注：1）2022 年 12 月 16 日，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NCDKBD2022026），取得 2000 万元借款（借款期限：2022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4 年 1 月 15 日），借款利率 4.30%，由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金霄华、张跃萍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合同号：NCDBBD2022027、NCDBBD2022028），担保范围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等。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为 2000 万元。

（二十六）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52,549.75	102,716.59
减：分类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租赁负债	52,549.75	50,166.83
合 计		<u>52,549.76</u>

（二十七）长期应付款

1.总表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0,018,554.92	
专项应付款		
合 计	<u>20,018,554.92</u>	

2.长期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宝海微元长期抵押借款	5,831,199.61		
宝海生物长期抵押借款	11,140,169.93		
宝海再生长期抵押借款	3,047,185.38		
合 计	<u>20,018,554.92</u>		

（二十八）递延收益

1.递延收益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160,824.60		155,880.72	4,004,943.88	财政拨款
合 计	<u>4,160,824.60</u>		<u>155,880.72</u>	<u>4,004,943.88</u>	

2.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 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购买土地补偿资金	2,140,800.00			57,600.00		2,083,200.00	与资产相关
重金属防治项目	1,119,515.71			46,164.72		1,073,350.99	与资产相关
平江工业园基础设施建设 补贴	435,925.36			9,616.00		426,309.36	与资产相关
脱硫烟气工程补助资金	350,000.00			17,500.00		332,500.00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 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粗铋废矿渣综合利用 项目	114,583.53			25,000.00		89,583.53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u>4,160,824.60</u>			<u>155,880.72</u>		<u>4,004,943.88</u>	

(二十九) 股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				期末余额
		发行新 股	送股	公积金转 股	其他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1,656,852.00			9,383,234.00	9,383,234.00	71,040,086.00
1.其他内资持股	61,656,852.00			9,383,234.00	9,383,234.00	71,040,086.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61,656,852.00			9,383,234.00	9,383,234.00	71,040,086.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77,329,148.00			-9,383,234.00	-9,383,234.00	67,945,914.00
1.人民币普通股	77,329,148.00			-9,383,234.00	-9,383,234.00	67,945,914.00
股份合计	<u>138,986,000.00</u>					<u>138,986,000.00</u>

(三十)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21,974,834.78			121,974,834.78
其他资本公积	615,628.60			615,628.60
合 计	<u>122,590,463.38</u>			<u>122,590,463.38</u>

(三十一) 专项储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638,114.67	287,428.03	191,665.13	1,733,877.57
合 计	<u>1,638,114.67</u>	<u>287,428.03</u>	<u>191,665.13</u>	<u>1,733,877.57</u>

(三十二)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592,174.26	1,591,215.17		7,183,389.43
合 计	<u>5,592,174.26</u>	<u>1,591,215.17</u>		<u>7,183,389.43</u>

(三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74,816,797.43	30,580,597.3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2,802,539.3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u>74,816,797.43</u>	<u>33,383,136.64</u>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445,957.17	43,858,350.0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91,215.17	2,424,689.3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u>113,671,539.43</u>	<u>74,816,797.43</u>

（三十四）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67,430,911.29	686,963,401.98	599,180,783.10	518,644,574.84
其他业务	1,724,930.39	937,683.63	6,295,443.03	2,793,447.46
合 计	<u>769,155,841.68</u>	<u>687,901,085.61</u>	<u>605,476,226.13</u>	<u>521,438,022.30</u>

2.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3,984,323.56元，将于2023年度确认收入。

（三十五）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1,335,201.38	793,500.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89,230.99	768,627.27
房产税	411,985.34	436,909.52
土地使用税	379,702.46	401,757.13
印花税	275,030.31	204,741.10
车船税	76.02	376.02
其他	242,718.74	229,140.62
合 计	<u>3,933,945.24</u>	<u>2,835,052.52</u>

（三十六）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17,242.62	2,144,666.56
差旅费	207,055.43	228,408.17
业务招待费	124,728.90	238,960.50
邮电费	124,346.18	155,629.41
展览费	84,360.17	46,502.83
商品检验费	67,131.14	67,104.21
办公费	14,415.68	64,735.61
固定资产折旧	7,932.94	7,594.99
其他费用	39,454.75	73,681.70
合 计	<u>2,886,667.81</u>	<u>3,027,283.98</u>

(三十七)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718,216.92	12,109,475.62
聘请中介机构费	4,762,695.25	2,159,981.46
折旧和摊销	2,594,329.30	2,148,947.60
业务招待费	1,599,601.16	1,480,752.27
差旅费	997,537.07	1,154,633.41
办公费	954,342.86	704,216.06
修理费	746,475.60	662,886.65
水电费	734,041.54	719,626.65
交通运输费	463,738.49	332,104.22
物业保洁费及环卫绿化费	284,786.02	257,444.07
存货盘存亏	152,992.29	
财产保险费	13,797.81	23,347.36
废水转运费		800,917.79
其他	1,026,217.09	1,109,476.51
合 计	<u>28,048,771.40</u>	<u>23,663,809.67</u>

(三十八)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4,995,036.79	3,730,011.12
水电费	1,024,439.70	783,666.68
直接材料	239,220.18	178,884.67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费用	82,331.12	248,399.96
合 计	<u>6,341,027.79</u>	<u>4,940,962.43</u>

(三十九)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6,381,486.98	2,397,945.59
利息收入（以负数列示）	-56,151.50	-229,552.22
银行手续费	195,306.08	154,143.53
汇兑净损失	-2,056,757.38	454,218.22
已确认融资费用	234,879.04	7,153.91
合 计	<u>4,698,763.22</u>	<u>2,783,909.03</u>

注：本公司2022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净收益为2,056,757.38元。

(四十)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989,083.25	3,725,847.77
个税返还	1,722.72	2,164.33
合 计	<u>3,990,805.97</u>	<u>3,728,012.10</u>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税收奖补资金	1,560,300.00	
增值税即征即退返还	1,309,931.81	1,244,218.03
2021 年度纳税贡献、专精特新奖	160,000.00	
配套设施费返还	115,881.50	
萍乡市湘东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一次性留工补助	110,000.00	
萍乡市湘东区工业和信息化局用气补贴	108,223.54	
科技创新奖励金	100,000.00	
2021 年度全市企业成本支持经费	92,400.00	
稳岗补贴	77,581.68	156,025.22
土地补偿款	57,600.00	57,600.00
高质量发展奖励	50,000.00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021 年省级科技计划专项资金	50,000.00	
重金属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46,164.72	46,164.72
2022 年春节双不停补助资金	44,884.00	
2021 年省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	
粗铋废矿渣综合回收利用项目	25,000.00	25,000.00
平江县财政局脱硫烟气工程补助	17,500.00	
莲花县政府节假日开工慰问金	10,000.00	
平江工业园基础设施建设补贴	9,616.00	9,616.00
平江县财政国库统计局联网直报企业奖补款	2,500.00	5,000.00
萍乡市湘东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一次性扩岗补助	4,500.00	
宁城县就业服务中心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4,000.00	
复工复产专项资金补助	3,000.00	
平江高新区工业发展基金补助款		1,744,629.00
职业技能培训补贴		192,000.00
纳税奖励		140,000.00
质押融资成本支持经费		92,400.00
就业补助资金		12,669.64
土地使用税返还		525.16
合 计	<u>3,989,083.25</u>	<u>3,725,847.77</u>

(四十一)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收益	22,890.40	187,634.29
债务重组利得	128,255.00	
票据贴现利息支出	-38,209.93	
合 计	<u>112,935.47</u>	<u>187,634.29</u>

(四十二)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5,838.83	-440,559.2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60,153.51	172,852.24
合 计	<u>1,434,314.68</u>	<u>-267,706.99</u>

(四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1,162,210.84	-273,895.38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47,433.19	
合 计	<u>-1,709,644.03</u>	<u>-273,895.38</u>

(四十四)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u>90,246.39</u>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90,246.39
合 计		<u>90,246.39</u>

(四十五) 营业外收入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200.00		1,200.00
其他	17,518.61	168,541.56	17,518.61
合 计	<u>18,718.61</u>	<u>168,541.56</u>	<u>18,718.61</u>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填报奖励	1,2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u>1,200.00</u>		

(四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55,503.48	175,924.82	155,503.48
无法收回款项	90,671.29		90,671.29
公益性捐赠支出	530,400.05	34,125.00	530,400.05
罚款支出	370.20	300,384.46	370.20
企业扶持资金退回		1,351,055.68	
赔偿支出	430,878.50		430,878.50
其他	54,883.00	453,018.51	54,883.00
合 计	<u>1,262,706.52</u>	<u>2,314,508.47</u>	<u>1,262,706.52</u>

（四十七）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u>100,775.62</u>	<u>4,671,404.75</u>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7,790.66	6,077.5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8,566.28	4,665,327.1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7,930,004.79	48,105,509.70
按适用税率 1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689,500.73	7,215,826.5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49,458.67	-618,960.7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27,790.66	6,077.5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165,511.90	-1,222,202.5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2,814.01	369,466.07
前期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02,544.7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11,877.85	-337,657.77
研发加计扣除	-944,461.98	-741,144.36
高新企业 2022 年四季度固定资产折旧加计扣除	-3,693,649.05	
所得税费用合计	<u>100,775.62</u>	<u>4,671,404.75</u>

（四十八）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56,151.50	229,552.22
政府补助以及其他收到的营业外收入	2,543,701.54	2,513,954.91
往来及其他	681,881.35	27,830,697.54
合 计	<u>3,281,734.39</u>	<u>30,574,204.67</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	14,377,132.37	25,641,499.83
往来及其他	925,262.60	12,331,194.37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 计	<u>15,302,394.97</u>	<u>37,972,694.20</u>

3.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非金融机构借款	58,291,900.00	
向小股东借款		2,500,000.00
合 计	<u>58,291,900.00</u>	<u>2,500,000.00</u>

4.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非金融机构借款	10,118,231.13	
票据保证金	1,952,120.53	
归还小股东借款	1,000,000.00	1,500,000.00
支付上市中介机构费用	1,200,000.00	
支付租金	120,000.00	
支付借款担保费	220,000.00	
合 计	<u>14,610,351.66</u>	<u>1,500,000.00</u>

（四十九）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7,829,229.17	43,434,104.9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09,644.03	273,895.38
信用减值损失	-1,434,314.68	267,706.9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602,112.42	11,805,545.26
使用权资产摊销	50,202.85	50,202.85
无形资产摊销	567,542.22	397,619.5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48,176.09	1,413,247.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90,246.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5,503.48	175,924.8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559,608.64	2,859,317.72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890.40	-187,634.2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04,935.29	3,303,557.5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33,501.57	1,361,769.6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76,772.40	-17,371,485.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45,712.482	-37,129,489.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214,721.98	26,682,926.9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4,047,598.20</u>	<u>37,246,963.52</u>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8,613,420.65	17,486,110.8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486,110.81	24,139,882.5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00,001.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100,001.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21,027,308.84</u>	<u>-6,553,770.70</u>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u>38,613,420.65</u>	<u>17,486,110.81</u>
其中：库存现金	171,612.81	93,195.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8,441,807.84	17,392,915.34
二、现金等价物		100,001.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38,613,420.65</u>	<u>17,586,111.81</u>

（五十）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52,120.53	票据保证金
固定资产	32,436,140.11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5,609,883.24	抵押借款
合 计	<u>39,998,143.88</u>	

(五十一)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u>2,099,411.76</u>
其中：美元	301,427.09	6.9646	2,099,319.12
欧元	12.48	7.4229	92.64
应收账款			<u>9,228,329.01</u>
其中：美元	1,325,033.60	6.9646	9,228,329.01
其他应付款			<u>921,867.12</u>
其中：美元	132,364.69	6.9646	921,867.12

(五十二)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 类	金 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企业税收奖补资金	1,560,300.00	其他收益	1,560,300.00
增值税即征即退返还	1,309,931.81	其他收益	1,309,931.81
2021 年度纳税贡献、专精特新奖	160,000.00	其他收益	160,000.00
配套设施费返还	115,881.50	其他收益	115,881.50
萍乡市湘东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一次性留工补助	110,000.00	其他收益	110,000.00
萍乡市湘东区工业和信息化局用气补贴	108,223.54	其他收益	108,223.54
科技创新奖励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2021 年度全市企业成本支持经费	92,400.00	其他收益	92,400.00
稳岗补贴	77,581.68	其他收益	77,581.68
高质量发展奖励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研发费用补助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2022 年春节双不停补助资金	44,884.00	其他收益	44,884.00
莲花县商务局外贸出口补贴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莲花县政府节假日开工慰问金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萍乡市湘东区就业创业服务中心一次性扩岗补助	4,500.00	其他收益	4,500.00
宁城县就业服务中心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4,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
复工复产专项资金补助	3,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
平江县财政国库统计局联网直报企业奖补款	2,500.00	其他收益	2,500.00
高新技术企业填报奖励	1,200.00	营业外收入	1,200.00
合 计	<u>3,834,402.53</u>		<u>3,834,402.53</u>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反向购买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无反向购买。

（四）处置子公司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无处置子公司。

（五）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公司本报告期内无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六）其他

无。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萍乡市	江西萍乡市	制造业	100		100	同一控制
湖南宝海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平江县	湖南平江县	制造业	61.75		61.75	非同一控制
赤峰宝海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内蒙宁城县	内蒙宁城县	制造业	100		100	非同一控制
湖南宝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茶陵县	湖南茶陵县	制造业	70		70	非同一控制
江苏宝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高邮	江苏高邮	制造业	100		100	设立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少数股东的表决权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湖南宝海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38.25%	38.25%	-3,265,153.22		6,765,782.58
湖南宝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0.00%	30.00%	707,754.95		10,811,742.18
合计			<u>-2,557,398.27</u>		<u>17,577,524.76</u>

3.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	
	湖南宝海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宝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2,660,663.10	65,457,714.45
非流动资产	29,059,999.38	53,713,036.52
资产合计	<u>61,720,662.48</u>	<u>119,170,750.97</u>
流动负债	40,269,417.14	67,114,261.05
非流动负债	3,895,578.27	15,053,347.65
负债合计	<u>44,164,995.41</u>	<u>82,167,608.70</u>
营业收入	16,938,300.78	124,692,500.55
净利润（净亏损）	-8,821,087.59	3,059,037.86
综合收益总额	<u>-8,821,087.59</u>	<u>3,059,037.86</u>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5,249,501.06	88,629.83

接上表：

项 目	期初余额或上期发生额	
	湖南宝海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宝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1,984,854.41	41,344,545.63
非流动资产	31,956,764.99	40,244,619.40
资产合计	<u>63,941,619.40</u>	<u>81,589,165.03</u>
流动负债	36,479,346.26	44,490,393.87
非流动负债	1,240,611.11	3,154,666.75
负债合计	<u>37,719,957.37</u>	<u>47,645,060.62</u>
营业收入	64,480,569.47	43,411,306.10
净利润（净亏损）	-1,206,750.95	290,194.80
综合收益总额	<u>-1,206,750.95</u>	<u>290,194.80</u>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338,939.45	13,546,098.61

4.使用集团资产和清偿集团债务存在重大限制

无。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二）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的子公司的交易

无。

(三) 投资性主体

无。

(四)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五) 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六)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权益

无。

(七) 其他

无。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银行借款、可转换债券、融资租赁、其他计息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 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2022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40,565,541.18			<u>40,565,541.18</u>
应收票据	4,571,457.60			<u>4,571,457.60</u>
应收账款	60,396,988.87			<u>60,396,988.87</u>
应收款项融资			748,698.13	<u>748,698.13</u>
其他应收款	7,454,819.90			<u>7,454,819.90</u>
合计	<u>112,988,807.55</u>		<u>748,698.13</u>	<u>113,737,505.68</u>

(2) 2022年1月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17,944,423.01			<u>17,944,423.01</u>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应收票据	6,990,870.75			<u>6,990,870.75</u>
应收账款	58,942,718.84			<u>58,942,718.84</u>
应收款项融资			2,799,910.41	<u>2,799,910.41</u>
其他应收款	18,886,734.03			<u>18,886,734.03</u>
合计	<u>102,764,746.63</u>		<u>2,799,910.41</u>	<u>105,564,657.04</u>

2.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1) 2022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117,043,554.48	<u>117,043,554.48</u>
应付票据		1,952,120.53	<u>1,952,120.53</u>
应付账款		81,023,465.38	<u>81,023,465.38</u>
其他应付款		3,530,599.70	<u>3,530,599.70</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058,878.94	<u>45,058,878.94</u>
其他流动负债		4,521,457.60	<u>4,521,457.60</u>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u>20,000,000.00</u>
长期应付款		20,018,554.92	<u>20,018,554.92</u>
合计		<u>293,148,631.55</u>	<u>293,148,631.55</u>

(2) 2022年1月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42,444,134.40	<u>42,444,134.40</u>
应付票据		358,311.20	<u>358,311.20</u>
应付账款		79,081,679.62	<u>79,081,679.62</u>
其他应付款		5,510,908.17	<u>5,510,908.17</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50,166.83	<u>4,850,166.83</u>
其他流动负债		6,411,825.77	<u>6,411,825.77</u>
租赁负债		52,549.76	<u>52,549.76</u>
合计		<u>138,709,575.75</u>	<u>138,709,575.75</u>

(二) 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及某些衍生工具，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地分散于不同的部门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系赊销形成的应收货款。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跟踪收款制度，以确保应收账款不面临重大坏账风险，以确保应收账款不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如本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之“（三）.应收账款、1、按账龄披露”所述，2022年12月31日，公司1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60,899,663.08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99.22%，本公司尚未发生大额应收账款逾期的情况。同时，公司制订了较为谨慎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已在财务报表中合理的计提了减值准备。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定性标准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公司的违约概率以应收款项历史迁移率模型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六、（三）应收账款和三、（六）其他应收款中。

（三）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资金管理制度，对月度资金使用计划的编制、审批、执行、分析等进行了规定，通过上述现金流出预测，结合预期现金流入的情况，以考虑是否使用开户银行给予的授信额度，以确保公司维护充裕的现金储备，以规避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以满足长短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119,642,408.79				<u>119,642,408.79</u>
应付票据	1,952,120.53				<u>1,952,120.53</u>
应付账款	74,765,991.79	3,283,891.50	913,692.39	2,059,889.70	<u>81,023,465.38</u>
其他应付款	2,571,754.15	473,654.58	206,175.88	279,015.09	<u>3,530,599.70</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484,850.55				<u>45,484,850.55</u>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其他流动负债	4,521,457.60				<u>4,521,457.60</u>
长期借款	869,555.56	20,035,833.33			<u>20,905,388.89</u>
长期应付款	3,521,252.97	20,988,819.53			<u>24,510,072.50</u>
合 计	<u>253,304,200.93</u>	<u>44,782,198.94</u>	<u>1,119,868.27</u>	<u>2,338,904.79</u>	<u>301,545,172.93</u>

接上表：

项 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43,686,591.76				<u>43,686,591.76</u>
应付票据	358,311.20				<u>358,311.20</u>
应付账款	68,678,184.73	6,172,122.17	1,720,144.64	2,511,228.08	<u>79,081,679.62</u>
其他应付款	4,819,834.62	362,058.46	277,349.88	51,665.21	<u>5,510,908.17</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76,239.16				<u>5,276,239.16</u>
其他流动负债	6,411,825.77				<u>6,411,825.77</u>
租赁负债		55,045.87			<u>55,045.87</u>
合 计	<u>129,230,987.24</u>	<u>6,589,226.50</u>	<u>1,997,494.52</u>	<u>2,562,893.29</u>	<u>140,380,601.55</u>

（四）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

1.利率风险

本公司通过维持适当的固定利率债务以管理利息成本。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 目	本期		
	基准点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	0.40%	-131,701.11/ -111,945.94	-111,945.94

接上表：

项 目	上期		
	基准点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	0.40%	-9413.33/-8,001.33	-8,001.33

2.汇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所致。本公司因销售收到的外币一般直接结汇以人民币入账，以控制汇率风险。

3.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无。

十、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利用资产负债率监控资本。公司本期与上期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期末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44.62%，期初为31.92%。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 计
	第一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应收款项融资			748,698.13	<u>748,698.13</u>

2022年，本公司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方法并未发生改变，无金融资产和负债在各层次之间转移的情况。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理财产品，根据所观察市场的金融产品收益率来计算本理财产品的收益率而得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并最终确认交易性金融资产价值。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其管理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背书转让或贴现，故公司将持有目的不明确的银行承兑汇票根据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二）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跃萍金霄华夫妇。张跃萍金霄华夫妇直接持有公司 30.0065%股份，对公司形成相对控股，其他股东持有股份相对分散，故张跃萍依其所持有的股份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股东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同时张跃萍先生系宝海微元的董事长、总经理，主导了企业的日常生产、经营等决策，金霄华女士为公司董事，因此认定张跃萍金霄华夫妇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三）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五）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吕苏民	公司股东、董事
张征祥	公司股东、董事
张玉婷	公司股东的近亲属
张红玉	公司股东的近亲属
阳胜宾	公司股东的近亲属
姚志明	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向伟华	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肖玉明	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谭松柏	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上海宝海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六）关联方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宝海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30,000.00	
合计		<u>30,000.00</u>	

注：其他交易为商标权转让。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关联租赁情况

无。

4.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备注
张跃萍、萍乡市融 资担保集团有限公 司	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22年4月28 日至2023年4 月27日发生的 主债权届满之次 日	2022年4月28日 至2023年4月27 日发生的主债权届 满之次日起三年	否	注1
张跃萍、金霄华	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2022年6月23 日至2023年6 月22日发生的 主债权届满之次 日	2022年6月23日 至2023年6月22 日发生的主债权届 满之次日起三年	否	注2
张跃萍、萍乡市融 资担保集团有限公 司	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900.00	2022年6月15 日至2023年6 月14日发生的 主合同约定的债 务履行期限届满 之日	2022年6月15日 至2023年6月14 日发生的主合同约 定的债务履行期限 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注3
张跃萍、金霄华	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22年3月8 日至2025年3 月8日发生的 主合同约定的债 务履行期限届满 之日	2022年3月8日至 2025年3月8日发 生的主合同约定的 债务履行期限届 满之日起三年	否	注4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备注
张跃萍、金霄华、 萍乡宝海锌营养科 技术有限公司	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2022年12月 7日至2023年 12月7日发生 的主债权届满之 日	2022年12月7 日至2023年12 月7日发生的主债 权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注5
张跃萍、金霄华、 萍乡宝海锌营养科 技术有限公司	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22年12月 16日至2023 年12月15日 发生的债务履行 期届满之日	2022年12月16 日至2023年12 月15日发生的债 务履行期届满之日 起三年	否	注6
张跃萍、张征祥及 萍乡市融资担保集 团有限公司	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 有限公司	900.00	2022年2月8 日至2023年2 月7日发生的 主债权届满之次 日	2022年2月8日 至2023年2月7 日发生的主债权届 满之次日起三年	否	注7
张跃萍、金霄华、 阳胜宾、张征祥、 江西宝海微元再生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 有限公司	1,000.00	2022年3月 15日至2025 年3月14日 发生的主债权届 满之次日	2022年3月15 日至2025年3月 14日发生的主债权 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否	注8
江西宝海微元再生 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张跃萍、金霄 华、阳胜宾、张征 祥、萍乡市星火融 资担保有限公司	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 有限公司	1,000.00	2022年10月 28日至2023 年10月27日 发生的主债权届 满之次日	2022年10月28 日至2023年10 月27日发生的主 债权届满之次日起 三年	否	注9
张跃萍、江西宝海 微元再生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 有限公司	1,000.00	2022年8月30 日至2023年8 月29日发生的 债务履行期届满 之日	2022年8月30日 至2023年8月29 日发生的债务履行 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注10
张跃萍、金霄华、 江西宝海再生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 有限公司	500.00	2022年9月2 日至2023年9 月1日发生的主 债权	2022年9月2日至 2023年9月1日发 生的主债权的清偿 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注11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备注
姚志明、向伟华	湖南宝海再生资源科 技术有限公司	1,800.00	2020年6月 11日至2023 年6月11日 发生的主合同项 下债务履行期届 满之日	2020年6月11 日至2023年6月 11日发生的主合同 项下债务履行期届 满之日起两年	否	注12
肖玉明、谭松柏、 张征祥、江西宝海 微元再生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湖南宝海生物科技有 限公司	480.00	2021年4月28 日至2023年10 月15日发生的 借款期限届满之 日	2021年4月28日 至2023年10月15 日发生的借款期限 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注13
金霄华、张跃萍、 萍乡宝海锌营养科 技术有限公司	湖南宝海生物科技有 限公司、江西宝海微 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2,140.86	2022年12月2 日至2024年12 月1日发生的借 款期限届满之次 日	2022年12月2日 至2024年12月1 日发生的借款期限 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否	注14
金霄华、张跃萍、 萍乡宝海锌营养科 技术有限公司	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1,758.75	2022年7月29 日至2024年7 月28日发生的 借款期限届满之 次日	2022年7月29日 至2024年7月28 日发生的借款期限 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否	注15
金霄华、张跃萍、 萍乡宝海锌营养科 技术有限公司、江西 宝海微元再生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宝海再生资源科 技术有限公司	917.75	2022年7月29 日到2024年7 月28日发生的 借款期限届满之 次日	2022年7月29日 到2024年7月28 日发生的借款期限 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否	注16

注1：2022年4月28日，张跃萍、萍乡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与江西莲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2022]莲农商行保字第B12524202204280002号、[2022]莲农商行保字第B12524202204280001号），由张跃萍、萍乡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为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西莲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在2022年4月28日至2023年4月27日内签订的所有主合同项下各笔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1000万元。保证期间为自2022年4月28日至2023年4月27日发生的主债权届满之次日起三年。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

在该行借款余额为400万元。

注2：2022年6月23日，张跃萍、金霄华与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萍乡莲花支行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江银萍分莲支保字第2250041-001号），由张跃萍、金霄华为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萍乡莲花支行在2022年6月23日至2023年6月22日内签订的所有主合同项下各笔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500万元。保证期间为自2022年6月23日至2023年6月22日发生的主债权届满之次日起三年。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在该行借款余额为500万元。

注3：2022年6月15日，张跃萍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萍乡湘东支行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36100120220015584），由张跃萍、萍乡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为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萍乡湘东支行在2022年6月15日至2023年6月14日内签订的所有主合同项下各笔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900万元。保证期间为自2022年6月15日至2023年6月14日发生的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在该行借款余额为900万元。

注4：2022年3月8日，张跃萍、金霄华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2022）信洪银最保字第090021-1号、（2022）信洪银最保字第090021号），由张跃萍、金霄华为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在2022年3月8日至2025年3月8日内签订的所有主合同项下各笔债权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3000万元。保证期间为自2022年3月8日至2025年3月8日发生的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在该行借款余额为1000万元。

注5：2022年12月7日，张跃萍、金霄华及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萍乡市分行分别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B20222630-1、B20222630-2），由张跃萍、金霄华及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共同为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萍乡市分行在2022年12月7日至2023年12月6日内签订的所有主合同项下各笔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800万元。保证期间为自2022年12月7日至2023年12月7日发生的主债权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在该行借款余额为800万元。

注6：2022年12月16日，张跃萍、金霄华及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与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分别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NCDBBD2022027、NCDBBD2022028），由张跃萍、金霄华及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共同为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在2022年12月16日至2023年12月15日内签订的所有主合同项下各笔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3000万元。保证期间为自2022年12月16日至2023年12月15日发生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在该行借款余额为2000万元。

注7：2022年2月8日，张跃萍、张征祥及萍乡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与萍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老关支行分别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2022]萍农商老保字第B12317202202080002号、[2022]萍农商老保字第B12317202202080003号、[2022]萍农商老保字第B12317202202080004号），由张跃萍、张征祥及萍乡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下属子公司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与萍乡

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老关支行在2022年2月8日至2023年2月7日内签订的所有主合同项下各笔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 900 万元。保证期间为自 2022 年 2 月 8 日至 2023年 2 月 7 日发生的主债权届满之次日起三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该行借款余额为900万元。

注8：2022 年 3 月 15 日，张跃萍、金霄华、阳胜宾、张征祥及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萍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老关支行分别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2022]萍农商老保字第B12317202203150005号、[2022]萍农商老保字第B12317202203180002号、[2022]萍农商老保字第B12317202203150003号），由张跃萍、张征祥及萍乡市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下属子公司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与萍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老关支行在 2022年 2 月 8 日至 2023 年 2 月 7 日内签订的所有主合同项下各笔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 1000万元。保证期间为自 2022 年 3 月 15 日至 2025年 3 月 14 日发生的主债权届满之次日起三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该行借款余额为1000万元。

注9：2022 年 10 月 28 日，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张跃萍、金霄华、阳胜宾、张征祥及萍乡市星火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与萍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老关支行分别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2022]萍农商老保字第 B12317202210280002 号、[2022]萍农商老保字第 B12317202210280004 号、[2022]萍农商老保字第 B12317202210280003 号、[2022]萍农商老保字第 B12317202210280001号），由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张跃萍、金霄华、阳胜宾、张征祥及萍乡市星火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下属子公司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与萍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老关支行在 2022年 10 月 28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7 日内签订的所有主合同项下各笔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 1000 万元。保证期间为自 2022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3年 10 月 27 日发生的主债权届满之次日起三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该行借款余额为1000万元。

注10：2022年8月30日，张跃萍、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东支行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2824002208300111000101、2824002208300111000102），由张跃萍、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下属子公司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与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东支行在2022年8月30日至2023年8月29日内签订的所有主合同项下各笔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 1000万元。保证期间为自2022年8月30日至2023年8月29日发生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该行借款余额为1000万元。

注11：2022年9月2日，张跃萍、金霄华及江西宝海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萍乡市分行签订《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B20222746-1、B20222746-2），由张跃萍、金霄华及江西宝海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下属子公司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萍乡市分行在2022年9月2日至2023年9月1日内签订的所有主合同项下各笔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500万元。保证期间为自2022年9月2日至2023年9月1日发生的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该行借款余额为500万元。

注12：2020 年 6 月 11 日，姚志明、向伟华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DB36240120200611007167），由姚志明、向伟华为公司下属子公司湖南宝海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分行在 2020 年 6 月 11 日至 2023 年 6 月 11 日内

签订的所有主合同项下各笔债权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 1800 万元。保证期间为自 2020 年 6 月 11 日至 2023 年 6 月 11 日发生的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在该行借款余额为1,800万元。

注13：2022年4月15日，肖玉明、谭松柏、张征祥及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南茶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1-08500-2022-000000281、1-08500-2022-000000282、1-08500-2022-000000283、-08500-2022-00000373），由肖玉明、谭松柏及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下属子公司湖南宝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湖南茶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2021年4月28日至2023年10月15日内签订的所有主合同项下各笔债权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肖玉明、谭松柏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 67.68万元，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保的债权最高余额折合人民币336万元。保证期间为自2021年4月28日至2023年10月15日发生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在该行借款余额为480万元。

注14：2022年11月29日，湖南宝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远海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签订《融租租赁合同》（合同编号：TJ-B202261136），取得2,500万元（期限：2022年12月2日至2024年12月1日）。由金霄华、张跃萍、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合同编号：TJ-B202261136-2、TJ-B202261136-3、TJ-B202261136-4）担保范围：债权人在主合同项下所享有的全部债权，包括主债权、迟延履行金、租赁物残值转让费、违约金、损失赔偿金等费用。截止2022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2,140.86万元。

注 15：2022 年 7 月 27 日，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赁合同》（合同编号：IFELC22DF3HVT8-L-01），取得 2,422 万元（期限：2022 年 7 月 29 日至 2024 年 7 月 28 日）。由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保证合同编号：IFELC22DF3HVT8-U-03）、金霄华、张跃萍签订保证函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范围：承租人在租赁合同项下应支付的租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费用。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 1,758.75 万元。

注16：2022年7月27日，湖南宝海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赁合同》（合同编号：IFELC22DF3GRYS-L-01），取得1,263万元（期限：2022年7月29日到2024年7月28日）。由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保证合同编号：IFELC22DF3GRYS-U-03、IFELC22DF3GRYS-U-04）、金霄华、张跃萍签订保证函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范围：承租人在租赁合同项下应向甲方支付的租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租赁物件留购价款和甲方为实现权力的费用。截止2022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917.75万元。

5.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姚志明	500,000.00	2021-9-3	2022-3-3	
姚志明	500,000.00	2021-10-19	2022-4-19	
合 计	<u>1,000,000.00</u>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650,762.00	2,487,861.50

8.其他关联交易

无。

（七）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上海宝海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合 计				<u>30,000.00</u>	

2.应付项目

无。

（八）关联方承诺事项

无。

（九）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股份支付。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一）债务重组

2022年4月18日公司子公司湖南宝海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与湖南钧众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经江西省萍乡市湘东区人民法院调节后双方达成一致：湖南钧众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对于湖南宝海再生资源6份累计未付金额208,255.00元的买卖合同，湖南宝海再生在调解后3日内支付80,000.00元，湖南钧众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放弃其他诉讼请求，双方债权债务关系解除。上述调解约定实质上修改了原定协议与偿还条件，产生的128,255.00元的债务重组收益已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二）资产置换

无。

（三）年金计划

无。

（四）终止经营

无。

（五）分部信息

无。

（六）借款费用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资本化的借款费用。

（七）外币折算

本公司2022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净收益为2,056,757.38元。

（八）租赁

1.出租人

（1）出租人租出资产情况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情况：

资产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	1,218,721.36	2,241,253.39
合计	<u>1,218,721.36</u>	<u>2,241,253.39</u>

（2）出租人与租赁有关的信息如下：

项 目	金 额
一、收入情况	
租赁收入	127,522.93
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连续五个会计年度每年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第 1 年	124,954.13
第 2 年	129,279.98
第 3 年	46,623.85
第 4 年	46,623.85
第 5 年	46,841.01
三、剩余年度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4,954.13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129,279.98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46,623.85
3 年以上	144,533.94

2.承租人

(1) 承租人应当披露与租赁有关的下列信息：

项 目	金 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4,879.04
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20,000.00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注：2021年1月1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与萍乡市旺盛玻璃有限公司签订仓库租赁合同，租用旺盛公司的建筑面积约为 5,000 平方米的仓库用于存放原材料，租赁期限为 3 年，自 2021 年 1 月 2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租金 60,000 元,租金每年支付一次，每年不含税租赁费 55,045.87 元，2022 年支付本年和上年租金 120,000.00 元。

(九)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28,411,567.21
7-12 个月 (含 12 个月)	2,242,902.19
1 年以内小计	<u>30,654,469.40</u>
1-2 年 (含 2 年)	5,142,365.63
2-3 年 (含 3 年)	
3-4 年 (含 4 年)	
4-5 年 (含 5 年)	199,265.41
小 计	<u>35,996,100.44</u>
减: 坏账准备	413,343.26
合 计	<u>35,582,757.18</u>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u>25,201,127.91</u>	<u>70.01</u>	<u>413,343.26</u>	<u>1.64</u>	<u>24,787,784.65</u>	<u>24,578,489.61</u>	<u>72.07</u>	<u>365,292.46</u>	<u>1.49</u>	<u>24,213,197.15</u>
其中: 风险组合	25,201,127.91	70.01	413,343.26	1.64	24,787,784.65	24,578,489.61	72.07	365,292.46	1.49	24,213,197.15
关联方组合	10,794,972.53	29.99			10,794,972.53	9,525,750.58	27.93			9,525,750.58
合 计	<u>35,996,100.44</u>	<u>100</u>	<u>413,343.26</u>		<u>35,582,757.18</u>	<u>34,104,240.19</u>	<u>100.00</u>	<u>365,292.46</u>		<u>33,738,947.73</u>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按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 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24,904,054.81	249,040.55	1.00
7-12 个月 (含 12 个月)	97,807.69	4,890.38	5.00
1 年以内小计	<u>25,001,862.50</u>	<u>253,930.93</u>	
4-5 年 (含 5 年)	199,265.41	159,412.33	80.00
合 计	<u>25,201,127.91</u>	<u>413,343.26</u>	

按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 称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10,345,349.73			
湖南宝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49,622.80			
合 计	<u>10,794,972.53</u>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期初 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计提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收回 或转回	转销 或核销	其他 变动	
按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5,292.46	48,050.80				413,343.26
合 计	<u>365,292.46</u>	<u>48,050.80</u>				<u>413,343.26</u>

4.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345,349.73	1-6 个月、7-12 个月、1-2 年	28.74	
长沙市普乐美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80,000.00	1-6 个月	9.11	32,800.00
Norkem Holdings PLC	非关联方	3,229,951.65	1-6 个月	8.97	32,299.52
湖南恒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75,231.54	1-6 个月	5.21	18,752.32
广东有机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40,800.00	1-6 个月	4.84	17,408.00
合 计		<u>20,471,332.92</u>		<u>56.87</u>	<u>101,259.84</u>

6.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本期无因应收账款转移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二) 其他应收款

1.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2,976,789.03	120,241,696.56
合 计	<u>202,976,789.03</u>	<u>120,241,696.56</u>

2.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1-6 个月 (含 6 个月)	63,404,982.05
7-12 个月 (含 12 个月)	40,633,898.73
1 年以内小计	<u>104,038,880.78</u>
1-2 年 (含 2 年)	85,962,162.43
2-3 年 (含 3 年)	1,181,898.84
3-4 年 (含 4 年)	2,435,900.00
4-5 年 (含 5 年)	2,507,245.00
5 年以上	7,194,756.46
小 计	<u>203,320,843.51</u>
减: 坏账准备	344,054.48
合 计	<u>202,976,789.03</u>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03,081,323.06	119,867,988.63
押金及保证金	229,300.00	661,800.00
备用金	10,220.45	33,100.45
小 计	<u>203,320,843.51</u>	<u>120,562,889.08</u>
减: 坏账准备	344,054.48	321,192.52
合 计	<u>202,976,789.03</u>	<u>120,241,696.56</u>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570.02		303,622.50	<u>321,192.52</u>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 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738.46		20,123.50	<u>22,861.96</u>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20,308.48</u>		<u>323,746.00</u>	<u>344,054.48</u>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期初 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计提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收回 或转回	转销 或核销	其他 变动	
按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 收款	321,192.52	22,861.96				344,054.48
合 计	<u>321,192.52</u>	<u>22,861.96</u>				<u>344,054.48</u>

(5)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63,346,605.14	1-6 个月、7-12 个月、1-2 年	80.34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1-6个月、7-12个月、1-2		
赤峰宝海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往来款	25,230,169.66	年、2-3年、3-4年、4-5年、 5年以上	12.41	
湖南宝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362,371.64	1-6个月	5.59	
湖南宝海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824,588.90	1-6个月	1.38	
永年县永泰矿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0,000.00	5年以上	0.15	300,000.00
合 计		<u>203,063,735.34</u>		<u>99.87</u>	<u>300,000.00</u>

(7) 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8)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9) 本期无因其他应收款转移而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5,498,176.00		75,498,176.00	75,498,176.00		75,498,176.00
合 计	<u>75,498,176.00</u>		<u>75,498,176.00</u>	<u>75,498,176.00</u>		<u>75,498,176.00</u>

注：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萍乡宝海锌营养科 技有限公司	33,500,000.00			33,500,000.00		
赤峰市宝海有色金 属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湖南宝海再生资源 开发有限公司	14,078,000.00			14,078,000.00		
湖南宝海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12,920,176.00			12,920,176.00		
合 计	<u>75,498,176.00</u>			<u>75,498,176.00</u>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3,480,527.51	311,626,581.05	324,409,803.82	282,046,968.24
其他业务	2,024,749.80	1,822,242.15	3,652,249.74	3,520,654.29
合 计	<u>345,505,277.31</u>	<u>313,448,823.20</u>	<u>328,062,053.56</u>	<u>285,567,622.53</u>

2.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4,243,017.77 元，预计将于2023年确认收入。

（五）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收益	19,841.04	104,349.20
合 计	<u>19,841.04</u>	<u>104,349.20</u>

（六）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一）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要求，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金额	说明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02,769.76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128,255.00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金额	说明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2,890.40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45,187.91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u>1,508,727.25</u>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211,240.74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u>1,297,486.51</u>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1,305,726.2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8,239.78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11	0.29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76	0.28	0.28

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